

公司代码：603515

公司简称：欧普照明

#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 2018 年年度报告



二〇一九年四月

##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王耀海、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宜权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王海燕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本公司拟以实施2018年年度利润分配的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向股权登记日在册的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4元（含税）。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年度报告内容所涉及的未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描述了围绕公司经营可能存在的主要风险，敬请查阅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之“可能面对的风险”中的相关内容。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4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5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9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3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8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5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52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53
第九节	公司治理.....	64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67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68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83

## 第一节 释义

###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欧普照明、本公司、公司	指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中山欧普	指	中山市欧普投资股份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控股股东
恺明投资	指	南通恺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前身为安徽恺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系本公司股东
苏州欧普	指	苏州欧普照明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欧普电器	指	欧普照明电器（中山）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欧普智慧	指	欧普智慧照明科技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上海尚隆	指	上海尚隆照明有限公司，系本公司全资子公司
苏州诚模	指	苏州诚模精密科技有限公司，前身为苏州欧普精密模具科技有限公司，系本公司控股股东之控股子公司
浙江山蒲	指	浙江山蒲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嘉兴山蒲	指	嘉兴山蒲照明电器有限公司，系浙江山蒲之全资子公司
江门金宏	指	江门金宏照明有限公司
欧普置业	指	苏州欧普置业有限公司
立信	指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报告期	指	2018 年 1 月 1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元	指	人民币 元

##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欧普照明
公司的外文名称	Oppl Lighting Co.,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OPPLE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王耀海

###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职务	董事会秘书
姓名	刘斯
联系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吴中路1799号万象城V3栋
电话	021-38550000（转6720）
传真	4008551038（转888888）
电子信箱	Public@opple.com

###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上海市浦东新区龙东大道6111号1幢411室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201201
公司办公地址	上海市闵行区吴中路1799号万象城V3栋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01103
公司网址	<a href="http://www.opple.com.cn/">http://www.opple.com.cn/</a>
电子信箱	Public@opple.com

###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 <a href="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a>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

###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欧普照明	603515	不适用

## 六、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上海市南京东路 61 号新黄浦金融大厦 4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崔岩、杨艳
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名称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办公地址	深圳市福田区中心三路 8 号卓越时代广场（二期）北座
	签字的保荐代表人姓名	李永柱、刘东红
	持续督导的期间	2016 年 8 月 19 日-2018 年 12 月 31 日

##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8年	2017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2016年
营业收入	8,003,869,732.64	6,957,046,207.80	15.05	5,476,638,648.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99,223,477.11	681,100,405.73	32.03	506,456,840.0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96,396,519.13	581,620,047.35	2.54	416,794,537.3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1,051,834.15	1,004,383,608.03	-38.17	1,160,046,165.86
	2018年末	2017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 期末增减(%)	2016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4,337,272,762.68	3,634,387,746.28	19.34	3,131,561,976.84
总资产	7,333,445,311.85	6,306,159,478.53	16.29	5,166,598,654.79
期末总股本（股）	756,130,055.00	579,479,104.00	30.48	579,479,104.00

##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8年	2017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2016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9	0.90	32.22	0.7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9	0.90	32.22	0.72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79	0.77	2.60	0.5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22.67	20.22	增加2.45个百分点	21.64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	15.04	17.27	减少2.23个百分点	17.81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1) 公司股本由期初的 57,947.91 万股增加至 75,613.01 万股系本报告期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增发限制性股票及 2017 年度利润分配转增股本所致。(2) 2016 年、2017 年同期数中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进行了相应调整。

##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九、2018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482,757,714.83	2,044,906,116.08	2,059,775,658.19	2,416,430,243.5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70,166,631.74	287,762,233.49	212,350,933.91	328,943,677.9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36,219,646.66	216,485,341.07	147,125,171.26	196,566,360.1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16,917,466.30	254,589,796.37	130,236,003.61	453,143,500.47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8 年金额	2017 年金额	2016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745,686.56	1,867,660.52	464,628.21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1,652,339.15	14,505,374.64	23,912,487.47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66,965,912.91	-	-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859,163.19	-25,345,605.02	1,525,063.98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289,856.89	8,056,126.96	9,802,740.5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60,197,535.32	118,931,241.13	72,274,505.79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7,034.76	-19,331.72	-1,742,508.65
所得税影响额	-41,856,501.28	-18,515,108.13	-16,574,614.68
合计	302,826,957.98	99,480,358.38	89,662,302.66

## 十一、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6,836,879.10	1,290,437.12	-5,546,441.98	5,546,441.98
合计	6,836,879.10	1,290,437.12	-5,546,441.98	5,546,441.98

本报告期内，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为-687,278.79 元。

## 十二、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 1、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

欧普照明定位于绿色节能智慧照明企业，主要从事家居照明灯具、商用照明灯具、光源及控制类产品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并逐步转型为照明系统及集成家居综合解决方案服务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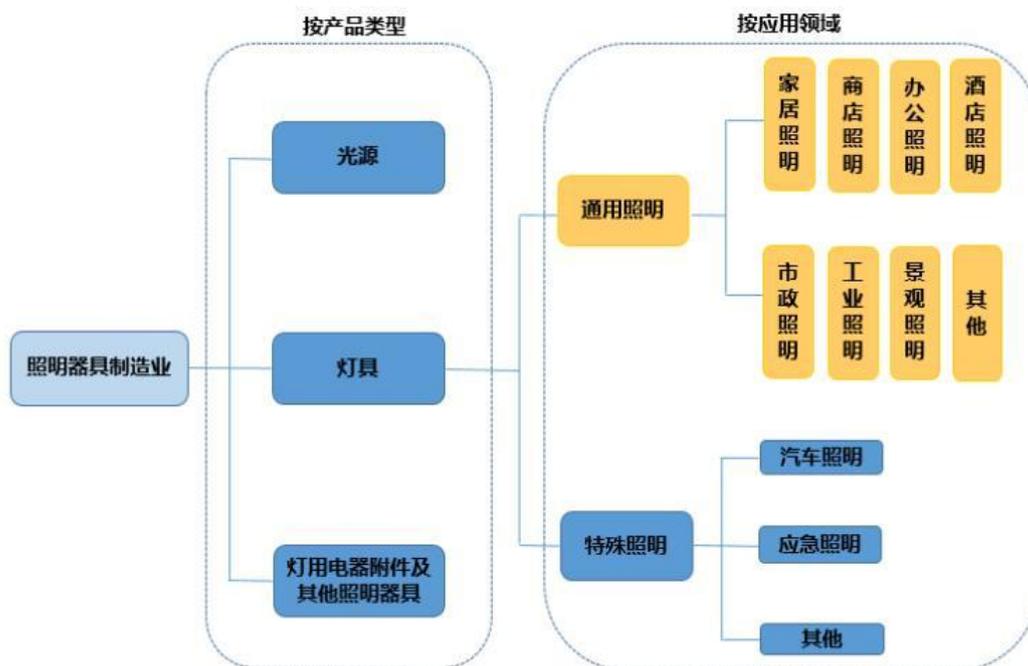
##### 2、经营模式

公司采用经销为主、直销为辅的销售模式，以渠道下沉拓展销售触角，以整体方案体现增值服务，以多元渠道打通线上线下，以海外拓展扩大品牌影响。公司基于丰富的产品类型，选择了“自制+OEM”相结合的方式，紧跟市场动向、严抓生产控制、加强研发投入，满足市场多元化、高品质的需求。

##### 3、行业情况说明

根据国家统计局发布的《国民经济行业分类》，照明行业按照产品类型及应用领域分类如下：

照明行业产品及应用领域分类



从产品类型来看，照明器具可分为光源、灯具、灯用电器附件及其他照明器具。公司主要产品为光源和灯具，同时也提供照明整体解决方案。

从应用领域来看，照明行业可分为通用照明领域和特殊照明领域。通用照明包括家居、商店、办公、酒店、市政设施、工业、景观等常见的场景；特殊照明包括汽车、应急灯等专业领域。从公司产品特性和应用领域来看，公司属于通用照明类企业。

就照明行业而言，上游行业主要涉及 LED 芯片、电子元器件、塑胶、五金、包装材料等原材料提供商。一方面，照明应用厂商销售规模的扩大，将刺激其对上游原材料的需求，从而带动上

游厂商的销售增长。另一方面，照明应用厂商的产品直接面向消费者，因此能够感知消费者的需求变化，从而融入其新产品的开发设计之中，新产品的应用开发必然对原材料性能提出新的要求，该等信息反馈至上游厂商，促进上游厂商技术水平的提高。

通用照明行业的下游应用领域，室内主要包括家庭住宅、办公楼、商店、工厂等；户外产品的要求也在不断升级，个性化、特殊需求不断涌现，这些都推动通用照明市场的发展。

目前，我国已成为全球最大的半导体照明产品生产、消费和出口国。面对全球半导体照明数字化、智能化以及技术交叉、跨界融合、商业模式变革等发展趋势，我国半导体照明产业面临产业结构升级、产品质量提升、品牌影响力增强、标准检测认证体系完善等重要挑战。基于此，2017年7月，国家发改委印发《半导体照明产业“十三五”发展规划》。《规划》提出：到2020年，中国半导体照明关键技术不断突破，形成1家以上销售额突破100亿元的LED照明企业，培育1-2个国际知名品牌，10个左右国内知名品牌；产业集中度（即：排名前10名的企业产值之和在整体产值中的比重）达15%；引导产业结构调整优化；引导、鼓励LED照明企业兼并重组，做大做强，培育具有国际竞争力的龙头企业；引导中小企业聚焦细分领域，促进特色化发展。

##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主要资产	重大变化说明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报告期末可供出售金融资产余额为 15,000 万元，较期初增长 211.49%，主要系本期新增对成都新潮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潮传媒”）股权投资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本报告期末长期股权投资余额为 103,885,187.06 元，较期初增加 100%，主要系本期新增对缙云威斯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缙云威斯顿”）的股权权益投资，间接持有了浙江山蒲部分股权，能够对浙江山蒲产生重大影响，同时将对浙江山蒲股权投资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调整至长期股权投资核算。
在建工程	本报告期末在建工程余额为 12,430,567.31 元，较期初增加 723.68%，主要系本期欧普（江门）节能科技有限公司设备在建工程增加以及吴江工业园生产车间改造在建工程增加所致。

##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经过 20 余年在照明行业的深耕细作，逐步在品牌、渠道、研发技术、生产运营、人才及管理等方面建立了核心竞争优势。

### 1、品牌优势

作为照明行业率先研发节能产品的企业之一，欧普照明 2007 年被认定为“中国驰名商标”，从 2008 年国家推动节能照明以来，连续中标“绿色高效照明工程”项目。2009 年欧普照明成为 2010 年上海（中国）世博会民企联合馆参展企业，为世博会民企联合馆提供了整体照明应用解决方案。此外，欧普照明成为 2015 年米兰世博会万科馆在照明领域的合作伙伴；2016 年 3 月成功参展德国法兰克福照明展，成为入驻国际馆的中国照明自主品牌；同时，公司连续获得多项殊荣，分别

于 2016 年 6 月被中国轻工业联合会评选为“2015 年度轻工业百强企业”，2016 年 12 月荣获中国建筑装饰协会建筑电器委员会颁发的“2016 年中国照明行业领军品牌”，2017 年 6 月入围世界品牌实验室组织评选的 2017 年“中国 500 最具价值品牌”榜单，2018 年相继荣获“中国百强企业”、“最具长期投资价值上市公司”等奖项，全面彰显公司在行业及资本市场的品牌影响力。

## 2、渠道优势

在家居照明零售渠道，公司凭借强大的营销团队和渠道网络资源，布局各地灯饰城、五金店、商超等网点，在全国省、直辖市、州、地、市、盟市场实现了较高覆盖，在县、旗、乡镇市场公司也实现了一定程度的网络覆盖。同时，公司不仅重视渠道网点数量的扩张，更重视网点经销商经营能力及网点运营质量的提升。为此，公司持续优化、升级零售门店运营以及销售管理行为的标准。首先，公司为培养经销商的运营管理能力，自主设计了经销商评估体系和数据库，定期对经销商进行评价和考核。同时，公司还积极建设销售管理信息系统，加强相关方的信息共享，在流程化的管理基础上确保各方责权利的协调一致，对各阶段的销售活动进行有效的监控和管理。其次，在销售终端，公司协助终端打造场景化的展示方式、标准化的服务体验、个性化的灯光设计，为消费者提供整体家居照明解决方案。

此外，公司不断提升商用、电子商务、海外渠道的渗透力，实现全渠道的立体覆盖。在商用照明渠道领域，公司持续打造四大能力，即专属 ETO（Engineering To Order）定制能力、专业照明设计能力、领先研发制造能力、完善的售后服务能力，为客户提供高标准的照明解决方案。在电子商务领域，公司顺应趋势加大电商渠道建设，布局新品类、新行业，为消费者提供更全面、更优质、更便捷的产品和服务。

## 3、研发技术优势

公司研发中心围绕“以用户需求为导向，以深度挖掘 LED 前沿技术创新为动力，以智能照明趋势为前瞻”的研发战略，持续创造光的价值，设置了以营销事业部为引导，以预研研究部和平台为支撑的矩阵式研发管理模式。公司以自主研发为主，同时与国内外专业的科研院校与研究机构合作进行创新研究。

公司的研发部门设立平台和预研研究部、家居照明研发部、专业照明研发部、照明电子研发部、光源研发部、项目管理部、标准与实验室中心等，这一集成式研发流程能使市场、研发、制造、供应链等功能部门紧密衔接，打通与用户的连接，高效可靠地完成大量新产品开发项目。

在多年的打造、积累中，研发中心在光学、电子、材料、机械设计等方面形成了强大的核心竞争力领域。同时，欧普照明研发建立了先进的技术管理平台，如照明应用平台，可以从客户角度深入理解照明的根本需求，以此定义更贴近客户的基础照明产品。在产品及研发创新的同时，公司进一步优化产品和平台模组化及标准的快速接口，在提升消费者体验的同时，保持行业的成本优势，为未来定制化产品，制造及转型服务做好准备。

近几年，公司在物联网、传感器、近距离通讯平台、云计算、大数据处理等方面也逐步建立了核心技术优势，如基于欧普照明云平台的物联网系统，可以对接各类合作伙伴，进一步升级照明产品，并优化客户对产品的体验度。

## 4、生产运营优势

随着 LED 照明时代的到来和行业竞争日渐加剧，公司策略性地走出“规模化批量生产+高端定制化柔性化生产”的道路，一方面整合资源扩大成本优势，另一方面灵活满足部分客户的高端

定制化需求。从 2013 年起，在产品模块化设计与开发、零部件标准化及通用化应用的基础上，公司陆续投产多条自动化生产线，大量引入工业机器人及各种自动与半自动设备，并同时得到自主开发、具有知识产权的信息化软件系统的有力支持。工厂不仅降低了对人工的依赖，更是大大提升了产品的质量和生产效率，直接降低了产品的单位成本。

基于全球工业 4.0 趋势及国家 2025 战略，公司进一步推进自动化的投资建设，在取得降本增效、合理扩充产能结果的同时，优化了整体的供应链体系，提升了产品交付的稳定性。另外，面对日益增多的定制化需求，公司在吴江工业园已经打造出具备快速打样、快速实现定制化生产的工厂，该工厂在信息化系统的管理下，通过引进国外的先进设备和加工中心，大大缩短了产品的加工周期（样品打样一般 1-3 天，小批量订单一般 20 天即可）。相比以往“先设计产品-投资制作模具-再生产-测市场”的模式，欧普照明的定制化工厂能够在快速实现产品的同时，大大降低模具成本的投入。

公司建立并完善了一整套运营流程与体系，有力地保证了公司运营体系的顺利推行和管理的精细化发展。公司有严格的供应商评估与控制体系、生产管理体系和品质控制体系，确保了原材料采购、产品生产、销售等环节的规范操作，并保证了产品品质满足客户的要求。在采购环节，公司针对不同原材料制定了分类评价制度，并采用与之对应的采购供方评定流程，包括供方选择、初审、送样检验、综合评审、合格供方建档、确定采购环节；公司还建立了供应商淘汰机制，根据供应商供应原料在质量、交期、成本等方面的情况综合打分，淘汰末位。在生产环节，公司持续加大对于产品品质控制的自动化、信息化投入，确保实时监控每个环节，从而保障生产要求得到有效实施，产品质量得到可靠保障。

## 5、人才及管理优势

公司始终认为人才是公司最核心的竞争要素，公司利用上海地区的人才聚集优势，加大团队建设力度，从飞利浦、欧司朗、华为、海尔等公司引进了多名研发、销售、管理等中高端优秀人才，为公司发展提供了强有力的智力支持。同时，公司始终重视人才培育与人文关怀，通过建立欧普大学、提供系统的培训计划，如 Mini-MBA 培训，建立了从主管到经理、到总监的阶梯式培训体系，搭建公司人才梯队；并将这套系统逐步延伸到公司的经销商和供应商，实现经验分享、共同进步。

同时，公司不断完善内部管理制度建设，以国际化标准打造并优化信息系统、管理制度及流程等，进一步提高管理水平和管理效率。

##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18 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 80.04 亿元，同比增长 15.05%；实现利润总额 10.42 亿元，同比增长 30.1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99 亿元，同比增长 32.03%。报告期内主要工作及经营亮点回顾如下：

#### （一）照明板块

##### 1、家居业务

2018 年，面对房地产下行压力及消费者购买渠道的多元化趋势，公司迅速应对市场变化，积极推进渠道能力转型，全面夯实在零售渠道及流通渠道的综合竞争力。

##### （1）零售渠道

公司以消费者为核心，全面赋能经销商由“坐商”向“行商”，“卖产品”向“卖方案”的经营模式转型。一方面，公司对经销商进行分级分类管理，积极推动优质门店通过持续性的消费者互动、精准的主动营销策略抢占市场份额。另一方面，公司协助终端打造场景化的展示方式、标准化的服务体验、个性化的灯光设计，为消费者提供整体家居照明解决方案。并且，公司持续丰富产品组合，满足消费者在不同装修阶段的产品需求，进一步增强经销商的盈利能力。

##### （2）流通渠道

2018 年公司进一步完善了流通渠道的管理体系建设，如：细化业务代表职责及考核要求、严格执行终端网点的市场标准、强化市场稽核管理的体系化建设等，全面打造渠道的精细化管理能力。同时，公司通过极致性价比的产品组合、持续精准的展示物料投放，实现网点的有效覆盖，并提升欧普照明产品及品牌的市场曝光度。截止至 2018 年底，流通网点数量超过 10 万家。

##### （3）线上渠道

2018 年行业线上流量增速承压，竞争激烈。公司基于多平台、多品类的战略布局，配合策略性的产品价格调整、产品结构优化、及持续性的渠道精准投放，实现电商业务的份额增长。报告期内，公司电商业务销量位居行业前列，且“双 11”活动销量连续第六年获得照明家装行业第一。

在业绩稳定增长的同时，公司不断夯实供应链、物流、配送等服务能力的建设。2018 年公司新建吴江自动分拣流水线、新增广东电商仓库，大幅提升配货的准确性及订单的配送速度，为消费者提供优质的服务体验。另外，为更有效的服务于电商平台多元化的业务布局，公司持续优化升级订单管理、商品管理、运营分析等系统建设。并基于多维度的分析报告，提升运营决策效率，建立电商业务系统化、数据化的经营管理体系。

##### 2、商用业务

公司凭借深入的行业研究、强大的产品定制能力、专业的供应链及售后服务体系在商用照明市场受到广泛认可。2018 年，公司持续提升经销商中小项目的综合服务能力，并重点聚焦于细分行业，针对不同的应用场景及照明需求，提供差异化的照明解决方案，全面提升用户的商业价值。期内，公司在各细分行业持续输出多项标杆性项目，分别为小米集团、上海国际结算中心、中国平安集团等总部大楼提供绿色、节能的办公照明环境；为盒马鲜生、海屯生鲜等新零售超市提供商超照明解决服务方案；为沈阳地铁、上海地铁 5 号线等市政工程提供照明设备；为三一集团、海螺水泥的工业厂房提供灯具产品的替换升级。

多年来公司持续建立在建筑设计院、设计师群体中的品牌影响力，连续六年携手“祝融奖”中国照明应用设计大赛，通过“欧普与大师有约”、“寻迹”等活动，与上万名全国设计师分享在照明应用领域的专业知识与前瞻性的研究。同时，公司连续三年参与由中国建筑装饰协会发起的建筑装饰蓝皮书的巡回全国论坛，与多家大型建筑装饰企业深度沟通并促成战略合作，体现出欧普商用照明在多领域的差异化照明解决方案能力。

### 3、海外业务

基于全球不同地区的市场容量及经济水平，公司重点聚焦于人口基数大、基础建设及城镇化进程较快的国家，并始终坚持自主品牌的发展战略。在重点市场，公司持续深耕本地化运营，建立与经销商的长期战略合作关系，2018 年公司在欧洲、中东、南非、印度、印尼等地均实现了快速增长；在新兴市场，公司逐步加大品牌投放及产品开发力度，积极开拓渠道网络。

报告期内，公司相继为海外企业办公大楼（如：华为沙特总部大楼）、大型连锁零售商（如：南非连锁商超 SPAR）、医院（如：BHU hospital TATA trusts）、机场（如：缅甸仰光国际机场）等商业公共环境提供舒适、高效、专业的照明环境。同时，在欧洲地区，公司成功进入法国、希腊、瑞典、挪威等市场，并推出便捷灵活的智能照明控制系统，快速打入当地办公、学校等商用照明环境。

### 4、到家服务平台

2018 年，到家服务平台聚焦重点城市，成立 6 个城市服务中心，并以服务中心为载体，从筛选核心师傅、提升服务标准、建立系统管控、到追踪服务评价等方面持续优化到家服务平台。期内率先在上海、长沙开通面向终端用户的灯具安装、清洗、维修、换新服务。截止报告期末，欧普到家平台注册师傅超过 50,000 名。

## （二）家庭硬装（非照明）板块

### 1、电工转换器业务

2018 年公司成立了电工转换器事业部，统筹规划电工产品（艺术开关、排插、断路器）的品类布局、技术创新、价格管理、质量及成本控制，构建了专业化的产品管理体系，实现企业资源的有效利用。同时，针对不同的渠道布局及市场类型，电工转换器事业部制定了差异化的产品发展路径及商业政策，实现电工品类在各渠道之间的协同发展。

公司通过持续丰富艺术开关、排插、断路器等品类，与照明产品的销售形成有效联动，提升整体业务的盈利能力。未来，在智慧照明的趋势下，公司将结合照明产品在家用、商用环境中的使用需求，为用户打造最懂光的智能控制开关产品，进一步促进开关与照明产品的融合。

### 2、集成整装业务

2018 年，集成整装业务重点聚焦于室内空间的设计及改造，在原有集成墙面、集成吊顶、地板、晾衣架等产品的基础上，新增百变墙柜、标准背景墙等品类，逐步完善家居配套产品。同时，在渠道拓展方面，充分发挥现有照明渠道优势，不断提升重点市场的网点覆盖。公司未来将通过拓展集成整装业务，逐步提升一站式服务能力，实现对照明业务的有效带动。

## （三）智慧照明

公司坚定智慧照明的战略发展方向，以照明应用为核心，打造欧普智慧照明生态圈。基于多年来在物联网、云技术、智能算法及各种有线和无线通讯技术（如：WIFI、蓝牙 Mesh、Zigbee 等）的积累，公司智能照明产品通过云管端（云：云平台，管：行业应用，端：智能终端）全面

完成了与国内外主流技术平台的互联互通，引领照明行业在智能领域的快速发展。截止至 2018 年底，公司智能照明产品（含智能控制模块）的销售额占比已超过 20%。

在智能家居领域，公司以消费者需求为核心，聚焦于打造兼顾实用性、便利性与趣味性的智能化单品，为用户提供从单灯智能控制到场景化的全屋智慧家居解决方案。

同时，公司积极开拓与多家平台企业在智能领域的跨界合作。报告期内，与华为深度合作，在实现技术层面互联互通的基础上，进一步将智能产品融入华为官方线上、线下商城渠道，共同打造智能家居生态系统。并且，公司将携手华为在智慧城市等领域挖掘更多的合作机会。

在商业智能照明领域，公司全面坚持智控系统的自主开发，开放与第三方平台的兼容，并率先在业内实现了蓝牙无线系统与有线系统的完美融合，有效促进了智控系统在商用环境中的普及应用。另外，围绕细分行业的照明应用技术需求，公司打造了不同的技术服务能力，使其可兼顾有效的智能基础建设及局部灵活性的要求。

在智慧城市领域，公司开发了整合智慧安防、5G 通信微基站、充电桩管理、公共广播、环境监测等多功能的灯杆产品，并以此为载体，打造了基于 NB-IOT 窄带物联网技术的路灯控制平台，更好地满足了智慧城市的城市管理需求。期内，公司在苏州实施了 NB-IOT 单体路灯控制系统项目，涉及超过 1 万台智慧路灯的应用。

#### （四）技术创新

公司始终秉持“以人为本”的照明应用理念，立足于光的本质，引领照明产品从“LED 节能照明时代”进入“LED 优质照明时代”。基于多年来对光谱的深入研究，公司于 2018 年正式推出“真彩光”光谱，为消费者提供更清晰、更舒适、更健康的视觉体验。

2018 年，公司在透镜技术、核心部件自制、平台化等方面均实现技术突破，进一步引领市场发展。在透镜技术方面，新推出的微棱镜反射技术、精·灵透镜技术，在节能、环保、发光效果及成本上具备显著优势，并可广泛应用于射灯、筒灯、天棚灯、投光灯、家居装饰灯及道路照明产品中。

在户外照明产品方面，公司持续加大对核心部件及技术平台的研发投入，自主开发了路灯智能电源和太阳能控制器，进一步完善了户外路灯关键部件的知识产权体系。报告期内，公司自主开发的中高端路灯、超大功率投光灯系列，为公司在大型户外照明应用领域（如：新农村、街巷、园区、市政道路、隧道等）开辟了新的业务机会。

#### （五）智能制造

2018 年公司持续推进垂直供应链的整合，通过投产自动喷涂产线、建造广东崖门电镀工厂，逐步打造灯具的表面处理能力及元器件加工能力，在实现制造降本、生产效率提升的同时，为消费者提供更为优质的产品和服务。

在规模化生产方面，公司自 2013 年起持续导入自动化产线，在光源、筒射灯、吸顶灯、电工等品类上引入多个自动化组装机器人及多套自动与半自动设备。截止至 2018 年底，工业机器人的装机数已超过 400 台，大幅减少了产线的用工人数量，提升了生产效率，凸显制造端的规模化优势。

在仓储物流方面，公司引入了智能化仓储控制技术，在减少人力成本的同时，进一步提升出货效率及平面仓储量，为未来构建仓储与物流的智能化体系奠定了基础。

#### （六）品牌建设

随着公司产品逐步多元化、市场趋于国际化，对品牌形象提出了新的要求。报告期内，公司正式启动了“品牌大理想”工作，对品牌进行了重新梳理及定义。最终，确定了以“生命力、自在、创新”为核心的品牌理念，并于2019年3月正式对外发布了“超越所见 See Beyond”的品牌标语，将以此引领未来若干年的品牌建设，致力于将欧普照明打造为引领行业发展、创造行业价值，不断通过技术创新、产品创新、渠道创新，为消费者打造舒适、自在光环境的全球照明领袖品牌。

2018年，公司展开了一系列线上线下整合营销传播方式，多维度提升消费者对欧普照明品牌的认知度。在线下，公司统筹投放高品质的户外机场及高铁媒体广告，覆盖北京、上海、广州、西安、南京等重点城市；在线上，顺应互联网时代媒体趋势，公司通过社会化营销手段、网络视频广告、搜索引擎广告等方式将年轻化、智能化的品牌形象触达消费者。同时，为推广公司专业化的品牌形象，公司于2018年3月和10月相继参与了德国法兰克福照明展及中国香港国际秋季灯饰展等国际展会，进一步增强欧普照明品牌的全球影响力。

报告期内，公司接连斩获多项殊荣，分别荣获“中国百强企业”、“亮点奖2018年度中国灯饰照明行业——行业领袖品牌”、“2018中国好公司”、“最具长期投资价值上市公司”、“中国智造金长城奖最具成长性企业”等奖项，全面彰显公司在行业及资本市场的品牌影响力。

##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2018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80.04亿元，同比增长15.05%；实现利润总额10.42亿元，同比增长30.14%；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8.99亿元，同比增长32.03%。

### （一）主营业务分析

#### 1.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营业收入	8,003,869,732.64	6,957,046,207.80	15.05
营业成本	5,085,646,611.09	4,133,388,902.49	23.04
销售费用	1,604,303,246.94	1,636,533,066.26	-1.97
管理费用	210,263,585.81	186,535,427.16	12.72
研发费用	316,740,144.49	220,730,319.03	43.50
财务费用	-13,407,918.12	15,508,125.47	-186.4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1,051,834.15	1,004,383,608.03	-38.1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0,355,599.62	-755,304,835.90	53.6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855,354.46	-232,933,430.11	58.42

####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照明器具的研发、生产和销售	796,283.85	506,592.09	36.38	15.60	23.82	减少 4.2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照明应用产品及其他	796,283.85	506,592.09	36.38	15.60	23.82	减少 4.23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国内	711,004.68	446,850.19	37.15	13.24	21.71	减少 4.38 个百分点
国外	85,279.17	59,741.90	29.95	39.86	42.23	减少 1.16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件

主要产品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照明应用产品及其他	35,596	34,415	4,353	23.49	23.53	37.24

##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万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	情况说明

						例(%)	明
照明器具的 研发、生产 和销售	原材料	464,467.95	91.68	369,840.08	90.40	25.59	
	人工成本	21,452.80	4.23	18,327.29	4.48	17.05	
	费用	20,671.35	4.08	20,966.72	5.12	-1.41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 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 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 额	上年同期 占总成本 比例(%)	本期金额 较上年同 期变动比 例(%)	情 况 说 明
照明应用产 品及其他	原材料	464,467.95	91.68	369,840.08	90.40	25.59	
	人工成本	21,452.80	4.23	18,327.29	4.48	17.05	
	费用	20,671.35	4.08	20,966.72	5.12	-1.41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85,960.45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10.75%；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万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销售客户 1	29,750.56	3.72
2	销售客户 2	15,864.41	1.98
3	销售客户 3	15,248.81	1.91
4	销售客户 4	13,206.04	1.65
5	销售客户 5	11,890.63	1.49
	合计	85,960.45	10.75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63,161.53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12.92%；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万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供应商 1	19,620.60	4.01
2	供应商 2	12,351.29	2.53
3	供应商 3	11,584.69	2.37
4	供应商 4	9,924.29	2.03
5	供应商 5	9,680.66	1.98
	合计	63,161.53	12.92

### 3.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销售费用	1,604,303,246.94	1,636,533,066.26	-1.97	
管理费用	210,263,585.81	186,535,427.16	12.72	
研发费用	316,740,144.49	220,730,319.03	43.50	主要是系本期研发模具开发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13,407,918.12	15,508,125.47	-186.46	主要系本期汇兑收益增加所致

#### 4. 研发投入

#####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316,740,144.49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00
研发投入合计	316,740,144.49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3.96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555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9.51%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0.00

#####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1,051,834.15	1,004,383,608.03	-38.17	主要是本期销售结构变化，账期相对较长的海外销售规模扩大，影响整体回款速度所致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0,355,599.62	-755,304,835.90	53.61	主要系本期投资支付的现金减少所致
筹资活动产生的	-96,855,354.46	-232,933,430.11	58.42	主要系本期取得借

现金流量净额				款收到的现金增加所致
--------	--	--	--	------------

##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 占总资产的 比例 (%)	本期期末金 额较上期期 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494,124,513.14	6.74	325,935,266.25	5.17	51.60	主要系本期末自有资金管理赎回所致
应收票据 及应收账款	611,715,410.17	8.34	426,005,630.24	6.76	43.59	主要系本期销售结构变化，账期相对较长的海外销售规模扩大所致
预付款项	10,727,511.02	0.15	22,298,321.97	0.35	-51.89	主要系本期支付费用所形成的预付款项减少所致
可供出售 金融资产	150,000,000.00	2.05	48,155,900.00	0.76	211.49	主要系本期新增对新潮传媒股权投资所致
长期股权 投资	103,885,187.06	1.42	-	-	100.00	主要系本期增加对浙江山蒲的间接股权投资所致
投资性房 地产	100,785,119.88	1.37	34,251,515.06	0.54	194.25	主要系本期子公司上海尚隆房产对外出租，由固定资产转入投资性房地产核算所致
在建工程	12,430,567.31	0.17	1,509,141.85	0.02	723.68	主要系本期崖门工厂设备在建工程增加以及吴江工业园生产车间改造在建工程增加所致
长期待摊 费用	42,346,834.71	0.58	64,666,491.89	1.03	-34.52	主要系装修费本期摊销额增加所致
递延所得	79,599,791.27	1.09	58,560,138.64	0.93	35.93	主要系本期预提费

税资产						用、资产减值准备等余额增加，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相应增加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76,418,591.22	1.04	38,906,067.06	0.62	96.42	主要系本期预付土地款及工程设备款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198,157,137.76	2.70	109,767,547.80	1.74	80.52	主要系本期银行借款增加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290,437.12	0.02	6,836,879.10	0.11	-81.13	主要系本期受人民币汇率波动影响，外汇远期合约公允价值上升所致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370,119,252.73	18.68	959,698,954.20	15.22	42.77	主要系本期采购规模扩大所致
应交税费	99,284,581.68	1.35	176,423,267.86	2.80	-43.72	主要系本期末应交增值税和应交企业所得税金额减少所致
其他应付款	264,663,690.20	3.61	182,227,960.26	2.89	45.24	主要系本期实行股权激励计划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确认相关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94,533.85	0.03	1,000,000.00	0.02	99.45	主要系本期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项目待分摊金额增加所致
预计负债	-	-	2,000,000.00	0.03	-100.00	主要系本期相关诉讼判决书下达，确认负债所致
递延收益	7,250,654.00	0.10	3,416,666.72	0.05	112.21	主要系本期政府补助项目完成验收，转入递延收益项目核算所致
其他非流动负债	3,430,000.00	0.05	5,500,000.00	0.09	-37.64	主要系本期政府补助项目完成验收，转入递延收益项目核算所致
股本	756,130,055.00	10.31	579,479,104.00	9.19	30.48	主要系本期进行2017 年年度权益分

						派，以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所致
减：库存股	48,970,200.00	0.67	-	-	100.00	主要系本期实行股权激励计划向激励对象授予限制性股票所致
未分配利润	2,362,326,596.52	32.21	1,761,348,596.76	27.93	34.12	主要系本期净利润增加所致
少数股东权益	484,489.07	0.01	146,966.40	-	229.66	主要系本期非全资子公司上海乾隆盈利，相应的少数股东权益增加所致

##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三节“公司业务概要”中“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中“行业情况说明”相关内容。

### (五) 投资状况分析

#### 1、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对外长期股权投资额（万元）	10,388.52
对外长期股权投资额增减变动金额（万元）	10,388.52
上年同期对外长期股权投资额（万元）	0.00
对外长期股权投资额增减幅度（%）	100.00

公司对外股权投资详细情况，详见本报告财务报表附注长期股权投资部分。

####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拟以自有及自筹资金投资建设粤港澳大湾区区域总部项目，项目位于广东省中山市民众镇，占地约 450 亩，总投资额约为人民币 25.8 亿元。公司将根据项目实际进展分期投入（最终

以项目建设实际投资开支为准），预计项目建设期约为 6 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内容（编号：2018-027、2018-029、2018-032）。

本次投资事项已经 2018 年 6 月 5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2018 年 6 月 26 日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由股东大会授权公司经营管理层全权负责项目后续具体事项。

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与中山市商务局签署了《欧普照明华南总部基地项目合作协议》。项目总投资额约为人民币 25.8 亿元，其中项目公司实缴注册资金约人民币 3 亿元，项目总体固定资产投资约 24.3 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内容（编号：2019-001）。

截止本报告期末，项目公司欧普（中山）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已成立，注册资金为 3 亿元。

###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	-	-	-
交易性金融负债	6,836,879.10	1,290,437.12	-5,546,441.98	5,546,441.98
合计	6,836,879.10	1,290,437.12	-5,546,441.98	5,546,441.98

本报告期内，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为 -687,278.79 元。

###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2017 年 4 月 14 日，公司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拟出让上海尚隆照明有限公司 100% 股权的议案》，公司为进一步梳理和整合公司核心业务，实现公司长期稳定发展，拟出让全资子公司上海尚隆照明有限公司 100% 股权，出让价款预计将不高于 3 亿元，产生的总收益预计将不高于 2 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内容（编号：2017-014）。

2018 年 6 月 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出售上海尚隆照明有限公司 100% 股权的议案》，因未寻找到合适的交易对方，公司董事会决定终止出售尚隆照明的股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内容（编号：2018-031）。

###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主营业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净利润
苏	全	电光源、照明器具、电子控制	28,000.00	165,004.63	71,151.00	207,337.30	16,498.78

州 欧 普	资 子 公 司	系统、电器开关及其配件的研发及技术转让、生产、销售；模具制造、加工、销售；计算机工具软件维护；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仓储服务；自有房屋租赁；道路普通货物运输。					
欧 普 智 慧	全 资 子 公 司	电光源、照明器具、电器开关的研发、设计、销售、安装服务（限上门）；照明线路系统设计，照明行业技术研发，城市及道路照明建设工程专业施工，从事货物与技术进出口业务，自有房屋租赁。	10,000.00	71,276.05	17,174.14	252,145.06	2,788.45

####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适用 不适用

##### 1、行业竞争格局

2018 年在中美贸易战、房地产市场严控、消费增速减慢等多重压力下，国内 LED 照明产业整体增速放缓。根据 CSA Research 发布的《2018 中国半导体照明产业发展蓝皮书》显示，预计 2018 年中国 LED 半导体照明行业总产值达 7,374 亿元。其中，LED 下游通用照明领域仍是最大的照明应用市场，产值达 2,679 亿元，同比增速承压，但特色灯具、高附加值产品和系统性服务保持逆势增长。在原材料价格、运输、人力成本上涨、环保政策趋严等背景下，掌握核心竞争力的大型灯具企业在 2018 年仍保持稳定增长，并利用其资金、技术、品牌、渠道等资源优势，持续提升市场份额。

长期看，LED 半导体照明行业将进入快速整合及持续洗牌阶段，拥有核心技术、自动化生产程度高、具备高资本壁垒的公司将在激烈的产业升级竞争中占据更多的主导地位。同时，健康照明、新兴技术如人工智能、物联网、大数据等科技的加速渗透，将进一步拓展中国照明企业的可持续发展空间。

##### 2、行业发展趋势

###### （1）LED 半导体照明行业加速洗牌，照明应用领域品牌化、集约化程度加深

《2018 中国半导体照明产业发展蓝皮书》报告中指出 2018 年是中国半导体照明产业负重前行的一年，行业已从之前的高速增长转为平稳发展。受成本上涨、毛利下滑、增速乏力等压力，照明市场加速洗牌，优质照明企业的营收占比全行业持续提升。随着 LED 照明产品步入成熟稳定期，相关标准化体系的完善与生产自动化进程的加快，将推进行业的集约化整合。另外，在节能降耗、低碳经济、减少重复装修的背景下，大客户采购方式趋于集约化。大型房地产开发商的精

装房联合采购、酒店餐饮连锁品牌的集团化采购、国外大型连锁商超的集中标准品采购等，将全面促进照明应用领域品牌化、集约化程度的加深。

#### (2) LED 将快速步入健康照明时代

随着全光谱或类太阳光 LED 产品的广泛出现，高品质、健康照明的理念逐步实现了从概念倡导到产品化，并将广泛应用于家居照明（如：老人灯、节律灯、儿童灯等）及商用照明（如：医院健康照明、教室健康光等）领域。未来，随着技术的进一步提升及成本的逐步下降，LED 将快速步入健康照明时代。

#### (3) 在智能家居的推动下，我国智能照明行业市场规模将加速扩大

伴随人工智能、物联网、通信等技术的加速渗透，照明制造商持续加大在智能照明产品领域的研发、生产与推广投入，智能照明技术在家居领域的应用不断提升。国内照明企业开始逐步与家装企业、互联网企业、物联网生态平台开展深度的跨界技术合作。目前以智能音箱为代表的语音平台已成为家居智能照明的控制终端之一，智能照明系统通过接入诸如天猫、小米、百度等语音控制平台，以及小米、华为等手机入口端设备厂商的智能家居生态平台，进入终端消费者的日常生活。未来，在智能家居的推动下，我国智能照明行业市场规模将加速扩大。根据中商产业研究院预测，2020 年中国智能照明行业市场规模有望超过 270 亿元。

#### (4) 智慧城市不断探索，智慧路灯迎来更为广阔的发展空间

未来随着物联网、5G 网络、云计算等新一代信息技术的广泛应用，智慧城市已成为必然趋势。智慧路灯作为智慧城市的重要载体，不仅可以提升城市照明的管控水平，实现节能减耗，还可以集成视频监控、环境监测、无线网络、灾害预警、充电桩等多项功能，一体化建设实现智慧城市的信息化与智慧化管理，为市民提供智能、安全、美观、舒适的生活体验。作为智慧城市建设中的重要组成部分以及受益于政策的大力扶持，智慧路灯将迎来更为广阔的发展空间。

##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始终坚持自主品牌，系统加强品牌建设，紧紧抓住产业消费升级，以用户需求为导向，技术创新为动力，以智能化制造为基础，发展成为行业领先的照明系统及集成家居综合解决方案服务商。

1、在产品和渠道上不断精进。在产品上，深入理解家庭、零售、餐饮、酒店、工业、道路等多种场景下的用户照明需求，提供从单品到设计服务的多样化选择方案，并且建立相应的以用户为中心的快速服务能力。在渠道上，巩固现有的线下和线上布局，强化渠道优势，并且积极尝试新渠道的拓展，进行渠道下沉及升级。

2、以技术创新为动力，坚持“以人为本”的设计理念，加大对照明技术投入，进一步引领对光的理解及运用；同时，继续“智慧照明”的战略重心，以物联网技术及人工智能为手段，打造欧普智慧照明生态圈。

3、全面提升供应链效率，通过新工厂建设及现有产线的技术升级，不断进行工艺创新，打造行业领先的智能制造及供应链能力。

4、通过实施、深化“超越所见”的全新品牌理念，坚定全球化自主品牌战略，聚焦战略市场区域扩张，构建全球化运营基础与体系。

###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 1、家居照明业务

公司将通过差异化的商业政策及运营策略，更有针对性的帮助区域客户成长，聚焦“两高客户”（高成长、高份额客户），促进优质经销商的能力转型。同时，将加大在细分市场、空白市场的渠道覆盖，并积极开拓新兴渠道的发展机会。在线上渠道，公司将持续完善多平台、多品类的战略布局，进一步提升智能化产品的比重，为未来构建一站式智能家庭硬装生态圈奠定基础。

#### 2、商用照明业务

公司在商用照明智能单品的基础上，全面提升智能控制系统在细分行业的应用。并且，公司将持续优化具备行业专业能力及市场开拓能力的运营商体系建设，强化项目经销商在细分行业的综合服务能力。另外，公司将通过搭建项目全流程跟踪系统、提升快速交付及现场保障能力，进一步夯实商用照明的供应链服务能力。

#### 3、海外业务

公司将聚焦重点国家，通过差异化的市场资源投放、专业化的产品及服务，提升海外的市场份额及市场资源投入产出效率。同时，公司将持续加大海外市场的品牌投入和本地化人才的储备，逐步扩大欧普照明品牌在全球的影响力。

#### 4、电工转换器业务

电工转换器业务将以用户为核心，建立艺术开关、排插、断路器与灯具品类之间的产品组合，以此满足家居及商用客户全品类的购买需求，进一步促进网点的盈利能力。同时，在品牌建设方面，将推进“OPPLE 艺术开关”品牌的独立建设与推广，进一步提升欧普电工类产品在消费者心中的影响力。

#### 5、智慧照明

公司将于 2019 年加速智能产品、技术、服务在各渠道的应用及推广。一方面，公司将持续推进技术平台的迭代，提升蓝牙系统的成熟度；另一方面，将有序推动与其他平台企业的跨界合作，让更多用户体验到智能产品带来的美好生活。

在智慧城市领域，将继续开发基于 NB-IOT 技术的智能路灯，并推出聚焦于智慧园区、智慧学校、智慧公园等场景的智慧庭院灯以及结合多功能灯杆的整体解决服务方案。

#### 6、技术创新

公司将推进灯具的平台化与模组化设计，通过机电一体式（即：机械安装过程中实现电路的自动连接）的快接口模块，进一步简化生产流程、降低运输包装成本，实现灯具的批量化、规模化生产及灯具安装的便捷性。

同时，公司将结合户外照明应用场景，在光学专利设计、电源新技术以及新材料应用等领域持续精耕细作，优化路灯全系列产品，逐步完善户外太阳能照明的应用。

#### 7、智能制造

公司将有序推进粤港澳大湾区区域总部的建设；同时，将重点聚焦于前后台信息化平台的打通，提升供应链的响应速度及生产灵活性，为终端用户提供更为优质、个性化的产品及服务。

####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 1、市场竞争风险

从宏观来看，国内经济预期增速下行，而国外经济增速分化及政治环境的复杂性为市场带来了不确定性。从行业角度看，一方面 LED 照明市场竞争较为激烈；另一方面，外部跨界竞争加剧，公司面临的市场竞争压力可能增强。为此，公司将通过夯实核心竞争壁垒，加速行业整合，拓展新的业务平台。

##### 2、房地产行业波动风险

公司家居灯具业务销售为公司主要收入来源之一。该类产品的需求，一方面来自于住房装修市场，另一方面来自于已有住房灯具的更换升级，前者受房地产市场景气程度影响较大，2016 年以来，为了抑制部分城市房价过快上涨的势头，国家陆续出台了限购、限贷等一系列房地产行业宏观调控政策，我国商品住宅需求随之增速放缓。未来如果宏观调控导致房地产市场持续长期低迷，公司家居灯具产品销售将会阶段性受到影响。为应对该等风险，公司在优化供应链能力、强化终端销售网络零售能力的同时，持续加大对家居替换市场以及商用照明领域的开发力度，通过服务能力的升级，保持快速增长态势。

##### 3、市场规范风险

目前 LED 照明行业仍存在行业质量标准不明确、检测体系未完全建立、参与厂商众多但产品规格不规范、市场无序竞争等一系列问题，很多小型照明企业以低质低价的策略抢占市场，而消费者又不具备专业能力进行产品鉴别。该等问题如不能解决，将不利于 LED 产业的健康发展，也会对欧普照明等大型品牌照明企业构成冲击。

##### 4、原材料价格波动的风险

公司主要原材料为铜、冷轧板、PC 料、亚克力等，其价格波动将对公司的生产成本产生影响。若原材料价格出现大幅波动，公司的盈利水平将可能因此出现波动。公司品牌溢价能力较强，将通过提高高附加值产品比重、提升制造和供应链效率等方式消化成本波动影响。

##### 5、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的主要经营业务位于中国境内，以人民币结算。但公司海外业务(外币资产和负债及外币交易的计价货币主要为美元)依然存在外汇风险。集团总部财务部门负责监控集团外币交易和外币资产及负债的规模，以最大程度降低面临的外汇风险；为此，公司会以签署远期外汇合约，货币互换合约以及其它合适的金融工具来达到规避外汇风险的目的。

####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第五节 重要事项

###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上市发行后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1、利润分配原则：公司实行持续、稳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公司的利润分配应当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并兼顾公司的可持续发展。

2、利润分配形式：公司采取积极的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公司在具备现金分红条件下，应当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在公司当年经审计的净利润为正数且符合《公司法》规定的分红条件的情况下，公司原则上每年度至少进行一次利润分配，采取的利润分配方式中必须含有现金分配方式。

3、现金分红比例：在满足公司正常生产经营的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每年度现金分红金额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供分配利润的 15%。

4、董事会每年应当在综合考虑公司所处行业特点、发展阶段、自身经营模式、盈利水平以及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因素，区分下列情况，提出具体现金分红政策：

(1)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无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80%；

(2)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熟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40%；

(3) 公司发展阶段属成长期且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进行利润分配时，现金分红在本次利润分配中所占比例最低应达到 20%；

公司发展阶段不易区分但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的，可以按照前项规定处理。

5、若公司营收增长迅速，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时，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股利分配的同时，制定股票股利分配预案。

6、公司董事会根据年度审计情况拟定年度股利分配议案，并提请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独立董事、监事会应该对公司年度股利分配方案发表意见。董事会如未在规定时间内提出议案的，应当及时公告并说明原因，并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独立董事可以征集中小股东的意见，提出分红提案，并直接提交董事会审议。

7、股东大会对现金分红具体方案进行审议前，公司应当通过多种渠道主动与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进行沟通和交流（包括但不限于提供网络投票表决、邀请中小股东参会等方式），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和诉求，及时答复中小股东关心的问题；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8、公司可以在年度中期分配利润，具体分配方案由公司董事会根据公司实际经营及财务状况依职权制订并由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9、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随意变更，如果外部经营环境或者公司自身经营状况发生较大变化而需要修改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由公司董事会依职权制订拟修改的利润分配政策草案，公司监事依职权列席董事会会议，对董事会制订利润分配政策草案的事项可以提出质询或者建议。公

司独立董事应对拟修改的利润分配政策草案发表独立意见，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10、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应当扣减该股东所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8 年	0	4	0	302,425,502.00	899,233,477.11	33.63
2017 年	0	4	3	232,655,401.60	681,100,405.73	34.16
2016 年	0	3	0	173,843,731.20	506,456,840.05	34.33

备注：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 756,063,755 股，暂按此总股本为基数测算公司 2018 年度现金分红金额。2018 年度最终现金分红实际金额以实施利润分配的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

## (三)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关的承诺	股份限售	控股股东中山欧普、实际控制人王耀海、马秀慧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也不由公司回购该部分股份。若中山欧普、王耀海、马秀慧在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所持本公司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	六个月 内				
	股份 限售	实际 控 制 人 王耀海、马秀 慧	在锁定期届满之后，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总数的 25%；并且在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其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 公开发 行相关 的承诺	股份 限售	公 司 财 务 总 监韩宣权、监 事倪国龙、洪 伟英、原监事 陈静华、王国 孝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十二个月内，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其持有的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该部分股份，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并且在离职后六个月内，不转让其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公司股份。若上述锁定期满后两年内减持其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票的，减持价格不低于本次发行的发行价。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与首次 公开发 行相关 的承诺	解决 同业 竞争	控 股 股 东 中 山欧普、实际 控 制 人 王 耀 海、马秀慧	本方及本方拥有权益的除公司外的其他企业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竞争的业务；如公司进一步拓展其产品和业务范围，其自身及其拥有权益的除公司外的其他企业将不与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其自身及其拥有权益的除公司外的其他企业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公司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第三方的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与首次公开发行的承诺	其他	公司、控股股东中山欧普、实际控制人王耀海、马秀慧	<p>如果本次发行后三年内公司股价出现低于每股净资产（指最近一期经审计的每股净资产）的情况时（期间公司如有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每股净资产将相应调整），将启动稳定股价的预案，具体如下：</p> <p>（一）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当公司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低于每股净资产时，应当在 30 日内实施相关稳定股价的方案，并应提前公告具体实施方案。</p> <p>（二）稳定股价的具体措施当上述启动股价稳定措施的条件成就时，公司将及时采取以下部分或全部措施稳定公司股价：</p> <p>1、由公司回购股票</p> <p>（1）公司为稳定股价之目的回购股份，应符合《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及《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且不应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符合上市条件。</p> <p>（2）公司股东大会对回购股份做出决议，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公司股东大会批准实施回购股票的议案后公司将依法履行相应的公告、备案及通知债权人等义务。在满足法定条件下依照决议通过的实施回购股票的议案中所规定的价格区间、期限实施回购。</p> <p>（3）在实施过程中，若公司股票连续 5 个交易日收盘价超过每股净资产，公司可以终止</p>	自公司股票上市之日起三十六个月内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回购股份事宜。					
与股权激励相关的承诺	其他	本公司	本公司未曾并且将来亦不会为激励对象依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长期	是	是	不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 业绩承诺的完成情况及其对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影响金额
1、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2、“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3、“应收利息”和“应收股利”并入“其他应收款”列示； 4、“应付利息”和“应付股利”并入“其他应付款”列示； 5、“固定资产清理”并入“固定资产”列示； 6、“工程物资”并入“在建工程”列示； 7、“专项应付款”并入“长期应付款”列示。 8、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付票据、应付账款、应收利息、应收股利、应付利息、应付股利、固定资产清理、工程物资、专项应付款	1、“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期金额 611,715,410.17 元，上期金额 426,005,630.24 元； 2、“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本期金额 1,370,119,252.73 元，上期金额 959,698,954.20 元； 3、调增“其他应付款”本期金额 1,031,682.87 元，上期金额 299,514.73 元。

1、在利润表中新增“研发费用”项目，将原“管理费用”中的研发费用重分类至“研发费用”单独列示； 2、在利润表中财务费用项下新增“其中：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项目。 3、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管理费用、研发费用	调减“管理费用”本期金额 316,740,144.49 元，上期金额 220,730,319.03 元，重分类至“研发费用”。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新增“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项目。 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本期金额 0 元，上期金额 0 元。

##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0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6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25
保荐人	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0

##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2018年2月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编号：2018-003、2018-005）。
2018年2月8日，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编号：2018-004）。
2018年2月13日起至2018年2月22日，公司对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示期满后，监事会对股权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对公示情况进行了说明。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激励对象名单审核及公示情况的说明》。

<p>2018年3月1日,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并通过了《关于&lt;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gt;及其摘要的议案》、《关于&lt;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办法&gt;的议案》、《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关事宜的议案》。</p>	<p>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编号:2018-008)。</p>
<p>2018年3月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p>	<p>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编号:2018-011、2018-012、2018-013)。</p>
<p>2018年5月29日,公司完成了本次股权激励的登记手续。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对限制性股票登记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p>	<p>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编号:2018-025、2018-026)。</p>
<p>2018年10月2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2018年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数量、行权价格的议案》。鉴于公司于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期权的授予登记后实施完成利润分配,同意对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的数量、行权价格进行调整:首次授予股票期权数量调整为6,232,980份,行权价格调整为33.38元/股;预留股票期权数量调整为1,329,900份。</p>	<p>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编号:2018-048)。</p>
<p>2018年10月25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和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截止2018年10月25日,共计10名激励对象自公司离职,1名激励对象因选任为监事,不再符合激励条件。前述激励对象共计获授限制性股票51,000股(其中,以21.90元/股的授予价格获授限制性股票13,800股,以26.28元/股获授限制性股票37,200股);获授期权共计234,600份。依据股权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若限制性股票、期权授予后,公司发生资本公积转增股本、派送股票红利、股份拆细、缩股、配股或增发等事项,应对已获授但尚未解除限售的限制性股票的回购数量、价格以及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期权数量进行相应的调整。调整后,公司本次拟使用自有资金,以16.54元/股回购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17,940股、以19.91元/股回购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48,360股,共计回购66,300股。限制性股票回购后,公司将全部予以注销。同时,公司拟注销已获授但尚未行权的期权共计304,980份。</p>	<p>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编号:2018-049)。</p>
<p>2018年11月16日起至2018年11月26日,公司对预留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名单在公司内部进行了公示,公示期满后,监事会对预留股票期权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查并对公示情况进行了说明。</p>	<p>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关于公司2018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预留期权激励对象名单审核及公示情况的说明》。</p>
<p>2018年11月26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p>	<p>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p>

权的议案》。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公司 2018 年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的有关规定以及公司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董事会认为公司 2018 年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预留股票期权的授予条件已经满足，同意公司以 2018 年 11 月 27 日为授予日，授予 11 名激励对象共计 132.99 万份股票期权。公司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监事会对授予日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

的公告（编号：2018-054）。

股权激励授予日（2018 年 3 月 9 日）后，共计 10 名激励对象由于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获授共计 1.2 万股限制性股票。公司本次股权激励最终实际授予 138 名激励对象共计 215.94 万股限制性股票。

股权激励授予日（2018 年 3 月 9 日）后，12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全部期权权益，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部分期权权益，被放弃认购的股票期权合计为 5.52 万份。公司本次股权激励最终实际授予 266 人共计 479.46 万份股票期权。

## （二）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 （一）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6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向上海欧值投资有限公司租赁房屋，预计金额不高于 425 万元，授权有效期为自公司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公司下一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止。截止报告期末，公司向上海欧值投资有限公司租赁房屋金额为 0。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公告：2018-020

####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关联	关联交易内容	关联交易	2018 年度	2018 年	占同类交	结算方式
------	------	----	--------	------	---------	--------	------	------

方		交易类型		定价原则	预计金额	1-12 月实际发生金额	易金额的比例 (%)	
浙江山蒲及其子公司	联营公司	购买商品	采购荧光灯管及 LED 光源	市场价格	2,700.00	1,126.23	1.53	转账结算
浙江金陵光源电器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质控制人亲属所控制之公司	购买商品	采购 LED 光源等	市场价格	8,000.00	5,608.20	16.63	转账结算
江门金宏	本公司实质控制人亲属所控制之公司	购买商品	采购 LED 光源等	市场价格	3,400.00	1,603.14	8.18	转账结算
苏州诚模	同一控股股东	购买商品	采购模具	市场价格	3,000.00	1,974.98	40.15	转账结算
苏州诚模	同一控股股东	委托加工	提供委托加工服务	市场价格	1,600.00	925.33	100	转账结算
苏州诚模	同一控股股东	房屋租赁	出租房屋	市场价格	900.00	265.36	40.22	转账结算
欧普置业	同一控股股东	销售商品	销售电工电器、集成吊顶及照明灯具等产品	市场价格	620.00	8.64	-	转账结算
王耀海	本公司实际控制人	房屋出租	承租房屋	市场价格	9.54	9.54	0.54	转账结算
合计					20,229.54	11,521.42		

注：公司于 2018 年 4 月 16 日、2018 年 6 月 26 日分别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 2018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本次预计金额的计算期间为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作出之日至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召开之日。

###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1、 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无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0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B）							10,000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A+B）							10,000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2.75%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D）							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无						
担保情况说明							经公司2018年4月16日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董事会同意提请股东大会对2018年度公司为全资及控股孙/子公司提供担保进行授权，授权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12亿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的公告内容（编号：2018-019）。						

##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 1. 委托理财情况

## (1) 委托理财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类型	资金来源	发生额	未到期余额	逾期未收回金额
----	------	-----	-------	---------

银行理财	自有资金	3,117,425.00	260,525.00	0.00
券商理财	自有资金	470,000.00	0.00	0.00
信托理财	自有资金	4,700.00	4,700.00	0.00
其他类型理财 (基金等)	自有资金	123,350.00	82,980.13	0.00

##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单项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资金来源	资金投向	报酬确定方式	年化收益率	预期收益(如有)	实际收益或损失	实际收回情况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未来是否有委托理财计划	减值准备计提金额(如有)
歌斐资产	私募基金	5,000.00	2018-01-15	2018-07-08	自有资金	供应链金融	固定	6.40%		150.00	已收回	是	是	
		5,000.00	2018-01-19	2018-07-08	自有资金	供应链金融	固定	6.40%		147.00	已收回	是	是	
		5,000.00	2018-04-04	2018-09-27	自有资金	信贷资产	固定	6.60%		154.00	已收回	是	是	
		5,000.00	2018-05-29	2018-10-20	自有资金	信贷资产	固定	6.40%		124.00	已收回	是	是	
		15,000.00	2018-07-23	2018-10-23	自有资	信贷资产	固定	6.00%		220.00	已收回	是	是	

				金									
	5,000.00	2018-06-20	2018-12-20	自有 资金	信贷 资产	固定	6.50%		133.00	已收 回	是	是	
	5,000.00	2018-06-19	2018-12-13	自有 资金	信贷 资产	固定	6.40%		152.00	已收 回	是	是	
	5,000.00	2018-01-19	2019-01-19	自有 资金	信贷 资产	固定	7.40%		339.00	已收 回	是	是	
	5,000.00	2018-01-19	2019-01-19	自有 资金	信贷 资产	固定	7.40%		339.00	已收 回	是	是	
	5,000.00	2018-03-02	2019-03-02	自有 资金	信贷 资产	固定	7.50%	375.00			是	是	
	5,000.00	2018-03-13	2019-03-13	自有 资金	信贷 资产	固定	7.40%	370.00			是	是	
	2,000.00	2018-03-19	2019-03-19	自有 资金	信贷 资产	固定	7.40%	148.00			是	是	
	10,000.00	2018-04-04	2019-04-04	自有 资金	信贷 资产	固定	7.40%	740.00			是	是	
	5,000.00	2018-04-12	2019-04-12	自有 资金	信贷 资产	固定	7.40%	370.00			是	是	
	4,700.00	2018-04-16	2019-04-24	自有 资金	信贷 资产	固定	7.40%	355.42			是	是	
	300.00	2018-04-20	2019-04-19	自有 资	信贷 资产	固定	7.40%	22.14			是	是	

				金									
	5,000.00	2018-05-22	2019-05-22	自有 资金	信贷 资产	固定	7.40%	370.00				是	是
	5,000.00	2018-05-29	2019-05-29	自有 资金	信贷 资产	固定	7.40%	370.00				是	是
	5,000.00	2018-06-20	2019-06-20	自有 资金	信贷 资产	固定	7.40%	370.00				是	是
	5,000.00	2018-12-28	2019-02-28	自有 资金	信贷 资产	固定	6.90%	58.60				是	是
	5,000.00	2018-11-09	2019-02-12	自有 资金	信贷 资产	固定	6.40%	83.29				是	是
	5,000.00	2018-11-09	2019-02-12	自有 资金	信贷 资产	固定	6.40%	83.29				是	是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理财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委托贷款情况****(1) 委托贷款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单项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委托贷款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公司于 2019 年 4 月 23 日披露的《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社会责任报告》。

**(三) 环境信息情况****1.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重要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不属于重点排污单位，无相关信息。

**3. 重点排污单位之外的公司未披露环境信息的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披露环境信息内容的后续进展或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481,517,028	83.09	2,159,400		145,102,928		147,262,328	628,779,356	83.16
1、国家持股									
2、国有法人持股									
3、其他内资持股	481,517,028	83.09	2,159,400		145,102,928		147,262,328	628,779,356	83.16
其中：境内非国有法人持股	267,857,143	46.22			80,357,143		80,357,143	348,214,286	46.05
境内自然人持股	213,659,885	36.87	2,159,400		64,745,785		66,905,185	280,565,070	37.11
4、外资持股									
其中：境外法人持股									
境外自然人持股									
二、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97,962,076	16.91			29,388,623		29,388,623	127,350,699	16.84
1、人民币普通股	97,962,076	16.91			29,388,623		29,388,623	127,350,699	16.84
2、境内上市的外资股									
3、境外上市的外资股									
4、其他									
三、普通股股份总数	579,479,104	100.00	2,159,400		174,491,551		176,650,951	756,130,055	100.00

#####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8 年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最终实际授予 138 人共计 215.94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 266 人共计 479.46 万份股票期权。2018 年 5 月 29 日，公司完成了本次股权激励的登记手续，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对限制性股票登记出具了《证券变更登记证明》。

公司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0.3 股，共计转增 174,491,551 股，本次转增后总股本为 756,130,055 股。

###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 2018 年度执行公积金转增股本，影响发行在外普通股数量，按调整后的股数重新计算各比较期间的每股收益。详见本报告第二节、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二）主要财务指标。

###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 （二）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年初限售股数	本年解除限售股数	本年增加限售股数	年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解除限售日期
中山欧普、马秀慧、王耀海	481,517,028	0	144,455,108	625,972,136	分红转增	2019年8月19日
限制性股票激励对象	0	0	2,807,220	2,807,220	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分红转增	/
合计	481,517,028	0	147,262,328	628,779,356	/	/

公司在报告期初，限售股数量为 481,517,028 股，为控股股东中山欧普、马秀慧、王耀海所持有首发限售股。2018 年 2 月，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最终实际授予 138 人共计 2,159,400 股限制性股票。

公司于 2018 年 8 月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股转增 0.3 股；经转增，丁龙等 138 名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数量增加 647,820 股；中山欧普、马秀慧、王耀海所持限售股数量增加 144,455,108 股；共计增加 147,262,328 股。转增后，激励对象共持有限制性股票 2,807,220 股；中山欧普、马秀慧、王耀海共计持有 625,972,136 股；公司限售股总数为 628,779,356 股。

##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 （一）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并以公积金转增股本，公司总股本由期初 579,479,104 股，增加 176,650,951 股，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总股本为 756,130,055 股。公司股东结构变动情况详见本节“一、普通股变动情况”之“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资产和负债结构变动情况详见本报告第四节“二、报告期主要经营情况”中的“（三）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0,85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1,623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 量	比例 (%)	持有有限售 条件股份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 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中山市欧普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80,357,143	348,214,286	46.05	348,214,286	无	0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马秀慧	32,571,428	141,142,856	18.67	141,142,856	无	0	境内自 然人
王耀海	31,526,537	136,614,994	18.07	136,614,994	无	0	境内自 然人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7,482,500	26,527,012	3.51	0	无	0	其他
南通恺明投资合伙企业 (有限合伙)	1,446,501	12,119,300	1.60	0	无	0	境内非 国有法 人
全国社保基金一零九组合	4,735,005	5,320,721	0.70	0	无	0	其他

绍兴世合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1,185,180	5,135,779	0.68	0	质押	5,135,778	境内非 国有法人
挪威中央银行—自有资金	2,613,422	4,707,900	0.62	0	无	0	其他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	3,855,706	0.51	0	无	0	其他
中国银行—易方达积极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484,234	3,398,631	0.45	0	无	0	其他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26,527,012	人民币普通股	26,527,012				
南通恺明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119,300	人民币普通股	12,119,300				
全国社保基金—零九组合	5,320,721	人民币普通股	5,320,721				
绍兴世合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5,135,779	人民币普通股	5,135,779				
挪威中央银行—自有资金	4,707,900	人民币普通股	4,707,90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景顺长城优选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855,706	人民币普通股	3,855,706				
中国银行—易方达积极成长证券投资基金	3,398,631	人民币普通股	3,398,631				
全国社保基金—零七组合	2,448,280	人民币普通股	2,448,280				
基本养老保险基金—零零一组合	2,286,160	人民币普通股	2,286,160				
全国社保基金—一五组合	2,275,000	人民币普通股	2,275,00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山欧普、王耀海先生、马秀慧女士为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序号	有限售条件股东名称	持有的有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有限售条件股份可上市交易情况	限售条件
----	-----------	--------------	----------------	------

			可上市交易 时间	新增可 上市交 易股份 数量	
1	中山市欧普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348,214,286	2019-08-19	0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2	马秀慧	141,142,856	2019-08-19	0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3	王耀海	136,614,994	2019-08-19	0	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
4	丁龙	921,180	/	0	股权激励计划限售 相关锁定期要求
5	石进平	163,800	/	0	股权激励计划限售 相关锁定期要求
6	张大弘	113,100	/	0	股权激励计划限售 相关锁定期要求
7	马志伟	80,340	/	0	股权激励计划限售 相关锁定期要求
8	张红军	78,780	/	0	股权激励计划限售 相关锁定期要求
9	罗坤	78,780	/	0	股权激励计划限售 相关锁定期要求
10	韩宜权	64,740	/	0	股权激励计划限售 相关锁定期要求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中山欧普、王耀海先生、马秀慧女士为一致行动人。			

注：上表中第 4-第 10 名有限售条件股东因股权激励计划所获授限制性股票的解除限售日期按照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分 6 批解除限售，分 6 批解锁上市。

###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 (一) 控股股东情况

####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中山市欧普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王耀海
成立日期	2006 年 06 月 23 日
主要经营业务	投资办实业；计算机工具软件维护；货物及技术进出口、自有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不适用
其他情况说明	无

##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王耀海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欧普照明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姓名	马秀慧
国籍	中国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否
主要职业及职务	欧普照明董事、总经理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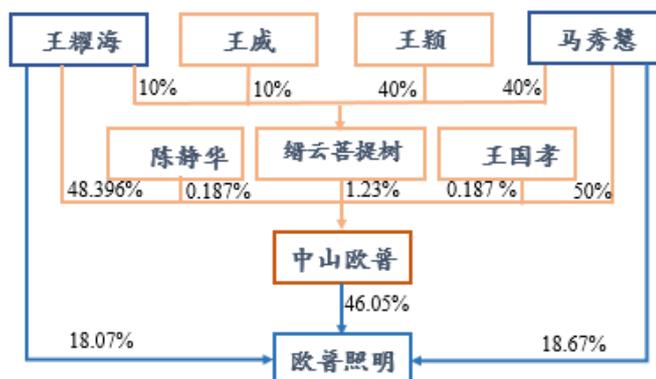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注：2018年2月，中山欧普股东陈静华、王国孝、蒋志虎、马志伟、马伟进合计转让中山欧普1.23%股权给缙云菩提树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缙云菩提树”）。前述股权转让完成后，王耀海通过缙云菩提树间接持有本公司0.057%股权，马秀慧通过缙云菩提树间接持有本公司0.227%股权，王威通过缙云菩提树间接持有本公司0.057%股权，王颖通过缙云菩提树间接持有本公司0.227%股权。陈静华、王国孝仍分别持有中山欧普0.187%股权。

王威、王颖为王耀海、马秀慧夫妻之子女。

####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王耀海	董事长	男	51	2018-06-26	2021-06-25	105,088,457	136,614,994	31,526,537	分红转增	0.00	是
马秀慧	董事、总经理	女	47	2018-06-26	2021-06-25	108,571,428	141,142,856	32,571,428	分红转增	179.70	否
丁龙	董事	男	50	2018-06-26	2021-06-25	0	921,180	921,180	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分红转增	120.00	否
齐晓明	董事	男	48	2018-06-26	2021-06-25	0	49,920	49,920	股权激励限制性股票、分红转增	120.00	否
Jacob Schlejen	董事	男	58	2018-06-26	2021-06-25	0	0			170.28	否
林良琦	董事	男	56	2018-06-26	2021-06-25	0	0			12.00	否
黄钰昌	独立董事	男	63	2018-06-26	2021-06-25	0	0			12.00	否
刘家雍	独立董事	男	60	2018-06-26	2021-06-25	0	0			12.00	否
苏锡嘉	独立董事	男	64	2018-06-26	2021-06-25	0	0			6.17	否
胡会芳	监事会主席	女	41	2018-06-26	2021-06-25	0	0			32.22	否

洪伟英	监事	女	49	2018-06-26	2021-06-25	0	0			49.23	否
倪国龙	监事	男	40	2018-06-26	2021-06-25	0	0			70.22	否
韩宜权	财务总监	男	43	2018-06-26	2021-06-25	0	64,740	64,740	股权激励 限制性股 票、分红 转增	69.60	否
刘斯	董事会秘 书	女	31	2018-10-25	2021-06-25	0	0	0		19.71	否
邓小洋	原董事	男	54	2015-07-16	2018-06-26	0	0	0		6.00	否
陈静华	原监事会 主席	女	48	2015-07-16	2018-06-26	738,286	959,772	221,486	分红转增	11.10	否
王国孝	原监事	男	54	2015-07-16	2018-06-26	738,286	979,772	241,486	分红转 增、二级 市场买入	17.10	否
徐伟	原监事	男	47	2017-05-17	2018-06-26	0	0	0		0.00	否
合计	/	/	/	/	/	215,136,457	280,733,234	65,596,777	/	907.33	/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在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为其于 2018 年度担任相应职务期间自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王耀海	2006 年 6 月至今先后担任中山欧普董事长、董事长兼总经理。2008 年 10 月至 2012 年 5 月任欧普照明有限公司董事长。2012 年 6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长。目前还担任浙江山蒲董事，苏州诚模执行董事。
马秀慧	2006 年 6 月至今先后担任中山欧普董事兼总经理、董事。2008 年 10 月至 2012 年 5 月任欧普照明有限公司总经理。2012 年 6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兼总经理。
丁龙	曾担任广东德豪润达电气股份有限公司照明事业部总经理、飞利浦照明（中国）高级总监。2012 年加入欧普照明，先后担任商用事业部副总裁、中国区 CEO，2017 年 11 月至今任本公司董事。
齐晓明	1992 年 9 月至 1994 年 7 月任中国华晶电子研发工程师。1996 年 4 月至 2000 年 7 月任职于 PEPPERL+FUCHS Pte Ltd，历任部门经理和高级研发工程师。2001 年 8 月至 2011 年 10 月任职于飞利浦照明，历任全球技术中心高级项目经理、亚太荧光灯研发中心高级经理和

	总监、全球 CFL 事业部技术官/高级总监、亚太专业灯具研发中心高级总监。2011 年 10 月至 2012 年 5 月任职于欧普照明有限公司，担任研发中心首席技术官。2012 年 6 月至今担任本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首席技术官。
Jacob Schlejen	1987 年至 1992 年任中央创新实验室光源产品小组项目经理；1992 年至 1995 年任美国飞利浦公司荧光光源产品开发总监；1995 年至 2004 年历任飞利浦照明亚太区（Philips Electronics Hong Kong Ltd）节能光源产品经理、亚太区荧光光源产品开发总监，节能光源产品产品总监，光源产品市场营销高级总监，副总裁、首席营销官；2004 年至 2011 年任飞利浦照明 BG Luminaires 照明产品首席营销官兼首席技术官；2011 年至 2013 年任三星电子（Samsung Semiconductor Europe GMBH）所有光源产品执行副总裁、销售、市场部经理；2013 年至今任 Schlejen S Lighting Consultancy BV 总裁、Schlejen Group Holdings BV 总裁；2014 年 7 月起担任本公司董事。2017 年 6 月起任 Oppl Lighting International DMCC 董事。
林良琦	2002 年 5 月至 2008 年 12 月任飞利浦照明亚太区首席财务官。2009 年 1 月至 2011 年 4 月任飞利浦照明大中华区总经理。2011 年 4 月至 2019 年 3 月任职于阿克苏诺贝尔，主要担任阿克苏诺贝尔中国区总裁兼装饰漆业务部中国及北亚区董事总经理等职务。2012 年 6 月 2 日至 2018 年 6 月 26 日担任本公司独立董事。2018 年 6 月 26 日迄今担任本公司董事。
黄钰昌	曾任美国加州伯克利大学助教、美国匹兹堡大学凯兹商学院助理教授、美国亚利桑那州立大学凯瑞商学院会计系助理教授、副教授(终身职)，现任中欧国际工商学院西班牙巴塞罗那储蓄银行会计学教席教授、金融学和会计学系主任、中欧中国创新研究中心联合主任及美国亚利桑那州立大学荣誉副教授、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7 年 5 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刘家雍	1986 年至 2007 年曾任职于 IBM、惠普等跨国公司，2007 年至 2013 年，担任格林管理顾问有限公司总经理，自 2014 年至今，任职德悠管理顾问公司首席顾问。2014 年 3 月 17 日起被委任为金蝶国际软件集团有限公司独立非执行董事、薪酬委员会主席以及审核委员会及提名委员会成员。2017 年 11 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苏锡嘉	曾任上海财经大学会计系讲师；香港城市大学商学院会计学系副教授；现任中欧国际工商学院会计学教授、中国金茂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兴业银行独立董事、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8 年 6 月至今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胡会芳	1999 年 6 月至 2011 年 12 月历任中山市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中山生产部生产主管、生产经理、采购执行经理、高级经理、生产总监；2012 年 1 月至 2016 年 8 月担任欧普照明电器（中山）有限公司中山生产部总监。2016 年 8 月至今担任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外协管理部采购总监。2018 年 6 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会主席。
洪伟英	2005 年 1 月至 2008 年 2 月担任中山欧普资金主管。2008 年 3 月至 2012 年 5 月在欧普照明有限公司先后担任资金经理、高级资金经理职务。2012 年 6 月至今历任本公司资金管理室高级资金经理、资金总监，本公司监事。
倪国龙	2010 年 2 月至 2012 年 7 月担任欧普照明有限公司灯具研发部总监。2012 年 8 月至今历任本公司专业照明研发部总监，家居照明研发部总监，电商及外协支持部总监，电器研发部总监；2012 年 8 月至今任本公司监事。
韩宣权	1999 年 7 月至 2009 年 10 月，历任青岛海尔电子有限公司成本会计、海尔国内贸易公司的财务主管和部长、海尔计算机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海尔欧洲贸易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海尔集团电热本部总会计师，海尔集团商流本部中国区财务总监。2009 年 11 月至 2012 年 12 月担任安徽佳通轮胎有限公司总会计师。2013 年 1 月加入本公司，先后担任公司中国区财务总监、首席财务官兼董事会秘书，现任公司中国区财务总监、首席财务官。

刘斯	2008 年 3 月至 2012 年 4 月任职于中航证券有限公司投资银行总部。2012 年 4 月加入本公司，曾任本公司证券事务高级代表，现任公司董事会秘书。
----	--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份	报告期股票期权行权股份	股票期权行权价格(元)	期末持有股票期权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
齐晓明	董事、副总经理	0	24,960	0	0	33.38	24,960	27.87
韩宜权	财务总监	0	32,760	0	0	33.38	32,760	27.87
刘斯	董事会秘书	0	55,380	0	0	33.38	55,380	27.87
合计	/	0	113,100	0	0	/	113,100	/

2018 年 10 月 25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 2018 年股权激励计划股票期权数量、行权价格的议案》。齐晓明先生获授的 19,200 份股票期权调整为 24,960 份股票期权；韩宜权先生获授的 25,200 份股票期权调整为 32,760 份股票期权，刘斯女士获授的 42,600 份股票期权调整为 55,380 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由 43.79 元/份调整为 33.38 元/份。

2019 年 1 月，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核准，公司办理完成期权变更登记。

单位:股

姓名	职务	年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	已解锁股份	未解锁股份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末市价(元)
丁龙	董事	0	921,180	21.90	0	921,180	921,180	27.87
齐晓明	董事、副总经理	0	49,920		0	49,920	49,920	27.87

韩宜权	财务总监	0	64,740		0	64,740	64,740	27.87
合计	/	0	1,035,840	/	0	1,035,840	1,035,840	/

2018年3月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董事丁龙先生以 21.90 元/股获授 708,600 股限制性股票。董事、副总经理齐晓明先生以 21.90 元/股获授 21,000 股,以 26.28 元/股获授 17,400 股,共计获授 38,400 股。财务总监韩宜权先生以 21.90 元/股获授 5,400 股,以 26.28 元/股获授 44,400 股,共计获授 49,800 股。

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29 日完成股权激励计划限制性股票、期权的授予登记,并于 2018 年 8 月完成利润分配实施(每股派现 0.4 元,每股转增 0.3 股)。丁龙先生、齐晓明先生、韩宜权先生因参与利润分配,限制性股票数量发生调整。调整后,丁龙先生持有公司限制性股票 921,180 股,齐晓明先生持有公司限制性股票 49,920 股,韩宜权先生持有公司限制性股票 64,740 股。

##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王耀海	中山欧普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	2012-11	2021-11
马秀慧	中山欧普	董事	2012-11	2021-11-
陈静华	中山欧普	监事	2012-11	2021-11
王国孝	中山欧普	监事	2012-11	2021-11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王耀海	浙江山蒲	董事	2007-12	/
王耀海	苏州欧普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兼执行董事	2015-07	2018-02

王耀海	秀光（上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17-04	2019-02
王耀海	秀光（上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2017-11	2019-02
王耀海	苏州诚模	执行董事	2016-06	/
Jacob Schlejen	Schlejen S Lighting Consultancy BV	总裁	2013-11	/
Jacob Schlejen	Schlejen Group Holdings BV	总裁	2013-11	/
林良琦	阿克苏诺贝尔（中国）投资有限公司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2011-04	2019-03
林良琦	阿克苏诺贝尔油漆（中国）有限公司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2011-04	2019-03
林良琦	阿克苏诺贝尔装饰涂料（广州）有限公司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2011-04	2019-03
林良琦	阿克苏诺贝尔太古漆油（上海）有限公司	董事	2011-04	2019-03
林良琦	阿克苏诺贝尔太古漆油（广州）有限公司	董事	2011-04	2019-03
林良琦	阿克苏诺贝尔装饰涂料（廊坊）有限公司	董事	2011-04	2019-03
林良琦	上海 ICI 研发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法定代表人	2011-04	2019-03
黄钰昌	美国亚利桑那州立大学	荣誉副教授	2013-07	/
黄钰昌	中欧国际工商学院	西班牙巴塞罗那储蓄银行会计学教席教授、金融学和会计学系系主任、中欧中国创新研究中心联合主任	2013-04	/
黄钰昌	宝山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2-03	2018-05
黄钰昌	上海家化联合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5-12	2021-11
黄钰昌	彤程新材料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6-09	2019-09
刘家雍	德悠管理顾问公司	首席顾问	2014-01	/
刘家雍	金蝶国际软件集团有限公司	独立非执行董事	2014-03	/

苏锡嘉	中欧国际工商学院	会计学教授	2010-07	/
苏锡嘉	中国金茂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07-03	/
苏锡嘉	兴业银行	独立董事	2016-12	2019-12
苏锡嘉	福建三木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8-06	2019-06
邓小洋	上海立信会计金融学院	教授	2007-05	/
邓小洋	锦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1-04	2021-02
邓小洋	上海保隆汽车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7-01	2019-12
徐伟	深圳市基石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管理合伙人、总裁	2014-10	/
韩宜权	秀光（上海）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2017-05	2019-02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无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董事、监事的薪酬由股东大会批准；其他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审议，并经董事会批准。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公司薪酬及绩效管理制度，综合公司年度经营业绩及高级管理人员部门绩效、个人绩效目标达成情况，确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年度薪酬。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相关决议、薪酬制度支付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不存在与相关决议、薪酬制度不符的情况。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不在公司领取报酬的董事除外）、监事（不在公司领取报酬的监事除外）及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薪酬合计为 907.33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	-------	------	------

王耀海	董事长	选举	选举
马秀慧	董事	选举	选举
丁龙	董事	选举	选举
齐晓明	董事	选举	选举
Jacob Schlejen	董事	选举	选举
林良琦	董事	选举	选举
黄钰昌	独立董事	选举	选举
刘家雍	独立董事	选举	选举
苏锡嘉	独立董事	选举	选举
胡会芳	监事会主席	选举	选举
洪伟英	监事	选举	选举
倪国龙	监事	选举	选举
马秀慧	总经理	聘任	聘任
齐晓明	副总经理	聘任	聘任
韩宜权	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聘任	聘任
韩宜权	董事会秘书	离任	辞职
邓小洋	独立董事	离任	任期届满
陈静华	监事	离任	任期届满
王国孝	监事	离任	任期届满
徐伟	监事	离任	任期届满
刘斯	董事会秘书	聘任	聘任

2018年6月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独立董事候选人的议案》。2018年6月26日，公司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董事会换届选举非独立董事的议案》、《关于选举独立董事的议案》。经选举，公司第三届董事会非独立董事为：王耀海先生、马秀慧女士、丁龙先生、齐晓明先生、Jacob Schlejen先生、林良琦先生；第三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为：黄钰昌先生、刘家雍先生、苏锡嘉先生。第三届董事会任期自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3年，于股东大会做出通过选举的决议当日就任。原独立董事邓小洋先生因任期届满离任。

2018年6月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2018年6月26日，公司召开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监事会换届选举股东代表监事的议案》。经选举，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股东代表监事为：胡会芳女士、洪伟英女士。2018年6月26日召开了公司职工代表大会，经职工代表推举并表决通过，同意选举倪国龙先生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与股东大会选举的股东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三届监事会任期自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选举通过之日起计算，任期3年，于股东大会做出通过选举的决议当日就任。原监事陈静华女士、王国孝先生、徐伟先生因任期届满离任。

2018年6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副总经理的议案》、《关于聘任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的议案》，选举王耀海先生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长，聘任马秀慧女士为公司总经理，聘任齐晓明先生为公司副总经理，聘任韩宜权先生为公司财务总监、董事会秘书。

2018年6月26日，公司召开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选举监事会主席的议案》，胡会芳女士当选为公司第三届监事会主席。

因公司业务快速发展的需要及人才发展计划，公司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兼董事会秘书韩宜权先生于2018年10月25日申请不再担任董事会秘书职务，专职于财务总监（财务负责人）工作。为满足公司实际需要，公司于2018年10月25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聘任董事会秘书的议案》，同意聘任刘斯女士为公司董事会秘书，任期与公司第三届董事会任期一致。

##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542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4,295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5,837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3,297
销售人员	1,877
技术人员	365
管理人员	298
合计	5,837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硕士及以上	247
本科	1,389
大专	1,106
高中及以下	3,095
合计	5,837

###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基于岗位（岗位价值、责任与贡献）、绩效（绩效表现及结果）、潜力（个人发展空间）、市场竞争力（行业对标）付薪。当前关键岗位薪资水平原则上对标市场 75 分位值，其它岗位对标市场 50 分位值。基于人员吸引、保留与岗位工作特点激励需求，公司针对不同岗位（职级）人员采用不同的薪资运行与激励模式。

###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始终坚持“以人为本”的原则，尊重员工权利，重视人才培养，加强企业文化和员工的培训与教育，帮助员工进行科学的职业规划，充分发挥和调动员工的主人翁意识，为员工营造良好的工作环境和人文环境。

公司建立了完整人才梯队培养体系，为内部优秀的同事向管理方向的成长提供脱颖而出的机会，也为公司业务的发展持续提供源源不断的后备人才支持；公司成立欧普大学，并设立在线学

习平台，开展通用基础类、管理类、办公类等系列课程的培训，提供丰富的专业类课程培训，组织公司内训师培训及交流会并建立了完善的内部讲师激励机制。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第九节 公司治理

###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要求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建立了由本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高级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架构，在实践中不断健全和完善法人治理结构、规范公司运作，同时不断加强信息披露质量，积极开展投资者关系管理工作，切实维护全体股东的权益。

#### （一）股东和股东大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大会规则》、《公司章程》和《股东大会议事规则》等规定要求召集、召开股东大会，并严格遵守有关法律法规和表决程序的规定，聘请律师见证公司历次股东大会，为股东参加会议、充分行使股东权利提供便利。公司平等对待所有股东，及时回复股东问题，听取股东的建议与意见。股东大会审议关联事项时，严格执行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程序。

#### （二）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公司拥有独立完整的主营业务和自主经营能力，在人员、资产、业务、机构、财务上均独立于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能够独立运作、独立经营、独立承担责任和风险。公司的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能够依法行使权利，并承担相应义务。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未发生超越股东大会和董事会的授权权限，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决策和经营活动及利用其控制地位侵害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出现，对公司治理结构、独立性等没有产生不利影响。

#### （三）董事和董事会

公司董事会由九名董事组成，其中独立董事三名，下设战略委员会、审计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名委员会四个专门委员会。全体董事在任职期间工作严谨、勤勉尽责，能够持续关注公司经营状况，积极参加董事会会议，充分发挥各自的专业特长，审慎决策，维护公司和广大股东的利益。

#### （四）监事和监事会

公司监事会由三名监事组成，会议的召集、召开、表决等程序符合《公司章程》、《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公司监事充分行使监事会的监督职权，维护公司和广大股东的利益。

#### （五）信息披露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规定的要求，加强信息披露事务管理，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平的披露信息。

#### （六）投资者关系管理

公司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的要求，通过电话、电子邮箱、投资者关系互动 e 平台、投资者调研等形式与投资者进行交流，加强信息沟通，保持与投资者的良性互动，切实提高了公司的透明度，让投资者更加全面的了解公司。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8 年 3 月 1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a href="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a>	2018 年 3 月 2 日
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8 年 6 月 26 日	上海证券交易所 <a href="http://www.sse.com.cn">http://www.sse.com.cn</a>	2018 年 6 月 27 日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王耀海	否	8	8	1	0	0	否	2
马秀慧	否	8	8	2	0	0	否	2
丁龙	否	8	8	3	0	0	否	1
齐晓明	否	8	8	2	0	0	否	0
Jacob Schlejen	否	8	8	4	0	0	否	1
林良琦	否	8	8	4	0	0	否	1
黄钰昌	是	8	8	4	0	0	否	0
刘家雍	是	8	8	4	0	0	否	0
苏锡嘉	是	4	4	2	0	0	否	0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8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3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0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5

##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建立完善的绩效管理制度，针对高级管理人员设定年度绩效目标，明确各项考核指标及考核权重，并进行年度绩效考评及年度绩效奖金兑现。针对中高层及核心业务（技术）骨干员工，制定了短期激励及中长期激励政策，并持续优化，充分调动发挥中高层及核心业务（技术）骨干员工工作积极性和经营潜力，实现公司总体战略目标。

####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2019 年 4 月 23 日，公司披露了《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具体详见公司 2019 年 4 月 23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2018 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 2018 年 12 月 31 日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出具了《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19]第 ZI10215 号），认为公司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具体详见 2019 年 4 月 23 日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披露的《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 审计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9]第 ZI10214 号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欧普照明）财务报表，包括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8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欧普照明 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8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欧普照明，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 三、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是我们根据职业判断，认为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的事项。这些事项的应对以对财务报表整体进行审计并形成审计意见为背景，我们不对这些事项单独发表意见。我们确定下列事项是需要在审计报告中沟通的关键审计事项。

关键审计事项	该事项在审计中是如何应对的
<b>(一) 收入确认</b>	
欧普照明主要从事照明产品的生产和销售。2018年度，欧普照明实现销售收入人民币800,386.97万元，较上年同期增长15.05%。根据欧普照明会计政策，公司销售以所售商品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转移至购买方的时点作为收入确认时点，针对不同的销售模式，结合行业特点及风险报酬转移时点的不同，分别制定了相应的收入确认政策。因为收入是公司的关键业绩指标之一，从而存在管理层为了达到特定目标或期望而操纵收入确认时点的固有风险，因此，我们识	我们对收入执行了以下主要审计程序： （1）了解和评价管理层与收入确认相关的关键内部控制的设计和运行有效性； （2）选取样本检查销售合同或订单，识别与商品所有权上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相关的合同条款与条件，评价收入确认时点是否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 （3）对本年记录的收入交易选取样本，核对发票、销售出库单以及物流单或签收单，评价相关收入确认是否符合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 （4）取得海关出口数据，与账面出口销售进行

<p>别欧普照明的收入确认为关键审计事项。 关于收入确认的会计政策见附注三、(二十五); 关于收入的披露见附注五、(三十五)。</p>	<p>核对, 以确认出口销售收入金额; (5) 选取样本执行函证程序; (6) 分析并核查主要客户及变化情况, 对重要新增客户进行背景调查, 同时执行发函程序, 以确认应收账款余额和销售收入金额; (7) 就资产负债表日前后记录的收入交易, 选取样本, 核对出库单及其他支持性文件, 评价收入是否被记录于恰当的会计期间。</p>
<p><b>(二) 投资理财</b></p>	
<p>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欧普照明投资的未到期理财产品余额为 348,205.13 万元, 占公司资产总额的比例为 47.48%。 因为公司投资理财涉及交易金额重大, 以及作为金融资产如何在财务报表进行合理列报, 上述事项均涉及管理层作出评估和判断, 因此, 我们识别欧普照明的投资理财为关键审计事项。 关于投资理财确认的会计政策见附注三、(十); 关于投资理财的披露见附注五、(六)。</p>	<p>我们对投资理财执行了以下主要程序: (1) 对欧普照明投资业务的关键内控设计和执行情况进行了解和测试, 评价投资业务的内部控制是否有效; (2) 获取并查阅董事会授权及管理层投资决策文件, 对欧普照明管理层进行访谈, 了解投资理财的目的和动因; (3) 审核认购理财产品付款单据等相关文件, 检查相关手续是否完成; (4) 对期末未到期的理财产品进行询证并取得回函, 执行期后到期赎回的检查, 并对私募基金管理人进行实地访谈, 核实期末余额, 并判断是否存在减值; (5) 获取并查阅相关理财产品计划合同、说明书, 了解产品计划中对理财财产的管理、运用和处分的决策机制及相应流程, 分析产品的委托人和受托人的权利, 评估欧普照明对该产品的权力、可变回报、以及运用权力影响可变回报的能力, 判断欧普照明对该产品是否构成控制; (6) 审核欧普照明对投资理财业务的核算是否正确, 在财务报告中是否恰当披露。</p>

#### 四、其他信息

欧普照明管理层(以下简称管理层)对其他信息负责。其他信息包括欧普照明 2018 年年度报告中涵盖的信息, 但不包括财务报表和我们的审计报告。

我们对财务报表发表的审计意见不涵盖其他信息, 我们也不对其他信息发表任何形式的鉴证结论。

结合我们对财务报表的审计, 我们的责任是阅读其他信息, 在此过程中, 考虑其他信息是否与财务报表或我们在审计过程中了解到的情况存在重大不一致或者似乎存在重大错报。

基于我们已执行的工作，如果我们确定其他信息存在重大错报，我们应当报告该事实。在这方面，我们无任何事项需要报告。

#### 五、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欧普照明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欧普照明的财务报告过程。

#### 六、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对欧普照明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欧普照明不能持续经营。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结构和内容（包括披露），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6）就欧普照明中实体或业务活动的财务信息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以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负责指导、监督和执行集团审计，并对审计意见承担全部责任。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我们还就已遵守与独立性相关的职业道德要求向治理层提供声明，并与治理层沟通可能被合理认为影响我们独立性的所有关系和其他事项，以及相关的防范措施（如适用）。

从与治理层沟通过的事项中，我们确定哪些事项对本期财务报表审计最为重要，因而构成关键审计事项。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描述这些事项，除非法律法规禁止公开披露这些事项，或在极少

数情形下，如果合理预期在审计报告中沟通某事项造成的负面后果超过在公众利益方面产生的益处，我们确定不应在审计报告中沟通该事项。

##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494,124,513.14	325,935,266.25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611,715,410.17	426,005,630.24
其中：应收票据		983,419.00	1,020,158.00
应收账款		610,731,991.17	424,985,472.24
预付款项		10,727,511.02	22,298,321.97
其他应收款		35,634,276.30	39,441,300.5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889,789,353.89	688,841,250.30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543,260,556.04	3,323,725,501.88
流动资产合计		5,585,251,620.56	4,826,247,271.16
<b>非流动资产：</b>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0,000,000.00	48,155,9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03,885,187.06	-
投资性房地产		100,785,119.88	34,251,515.06
固定资产		1,049,970,854.78	1,095,433,523.18
在建工程		12,430,567.31	1,509,141.85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30,936,899.21	136,609,583.84
开发支出			
商誉		1,819,845.85	1,819,845.85
长期待摊费用		42,346,834.71	64,666,491.89
递延所得税资产		79,599,791.27	58,560,138.64
其他非流动资产		76,418,591.22	38,906,067.06
非流动资产合计		1,748,193,691.29	1,479,912,207.37
资产总计		7,333,445,311.85	6,306,159,478.53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198,157,137.76	109,767,547.8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290,437.12	6,836,879.1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370,119,252.73	959,698,954.20
预收款项		130,009,835.11	153,871,171.9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68,389,221.01	321,168,775.16
应交税费		99,284,581.68	176,423,267.86
其他应付款		264,663,690.20	182,227,960.26
其中：应付利息		1,031,682.87	299,514.73
应付股利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94,533.85	1,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651,098,716.64	749,713,542.76
流动负债合计		2,985,007,406.10	2,660,708,099.13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	2,000,000.00
递延收益		7,250,654.00	3,416,666.72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3,430,000.00	5,50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10,680,654.00	10,916,666.72
负债合计		2,995,688,060.10	2,671,624,765.85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756,130,055.00	579,479,10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53,710,978.81	1,047,455,398.59
减：库存股		48,970,200.00	-
其他综合收益		-7,781,899.66	-10,010,889.33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21,857,232.01	256,115,536.26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362,326,596.52	1,761,348,596.7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4,337,272,762.68	3,634,387,746.28
少数股东权益		484,489.07	146,966.40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337,757,251.75	3,634,534,712.6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7,333,445,311.85	6,306,159,478.53

法定代表人：王耀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宜权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海燕

##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8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b>流动资产:</b>			
货币资金		367,919,611.70	180,985,152.13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927,568,524.17	833,302,547.44
其中: 应收票据		983,419.00	956,158.00
应收账款		926,585,105.17	832,346,389.44
预付款项		4,066,496.72	75,291,084.15
其他应收款		15,058,826.81	122,739,265.44
其中: 应收利息		-	1,678,249.97
应收股利			
存货		645,927,320.87	477,401,637.97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055,155,183.01	2,681,612,437.68
流动资产合计		5,015,695,963.28	4,371,332,124.81
<b>非流动资产:</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50,000,000.00	28,00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986,581,890.37	680,397,131.78
投资性房地产		40,730,566.01	
固定资产		142,281,812.82	195,000,941.33
在建工程		264,150.94	-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666,725.05	4,829,530.8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35,068,992.41	55,943,069.05
递延所得税资产		39,728,833.34	42,300,094.13
其他非流动资产		703,544.71	1,040,981.8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98,026,515.65	1,007,511,748.95
资产总计		6,413,722,478.93	5,378,843,873.76
<b>流动负债:</b>			
短期借款		50,000,000.00	5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290,437.12	6,836,879.1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1,570,869,618.51	731,814,661.94
预收款项		106,186,881.95	158,915,247.73
应付职工薪酬		129,565,211.23	182,411,179.92
应交税费		45,973,198.31	103,171,650.67

其他应付款		190,167,718.19	130,465,459.65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471,433,754.84	623,842,643.13
流动负债合计		2,565,486,820.15	1,987,457,722.14
<b>非流动负债：</b>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	2,000,000.00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	2,000,000.00
负债合计		2,565,486,820.15	1,989,457,722.14
<b>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b>			
实收资本（或股本）		756,130,055.00	579,479,104.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963,096,191.48	1,056,840,611.26
减：库存股		48,970,200.00	-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20,736,966.96	254,995,271.21
未分配利润		1,857,242,645.34	1,498,071,165.1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3,848,235,658.78	3,389,386,151.6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6,413,722,478.93	5,378,843,873.76

法定代表人：王耀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宜权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海燕

**合并利润表**  
2018 年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8,003,869,732.64	6,957,046,207.80
其中:营业收入		8,003,869,732.64	6,957,046,207.80
二、营业总成本		7,306,612,546.82	6,274,839,506.16
其中:营业成本		5,085,646,611.09	4,133,388,902.49
税金及附加		40,318,566.37	45,771,777.59
销售费用		1,604,303,246.94	1,636,533,066.26
管理费用		210,263,585.81	186,535,427.16
研发费用		316,740,144.49	220,730,319.03
财务费用		-13,407,918.12	15,508,125.47
其中:利息费用		3,001,828.14	2,720,595.03
利息收入		1,823,169.40	968,858.21
资产减值损失		62,748,310.24	36,371,888.16
加:其他收益		101,652,339.15	14,505,374.6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28,830,966.23	104,676,881.7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66,965,912.91	439,924.24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546,441.98	-8,736,833.9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92,433.30	-46,826.8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32,694,499.88	792,605,297.15
加:营业外收入		11,095,689.10	10,721,102.75
减:营业外支出		1,822,509.14	2,664,975.79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41,967,679.84	800,661,424.11
减:所得税费用		142,406,680.06	119,136,759.27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99,560,999.78	681,524,664.84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99,560,999.78	680,035,338.48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489,326.36
1.少数股东损益		337,522.67	424,259.11
2.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99,223,477.11	681,100,405.73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228,989.67	-4,430,905.09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228,989.67	-4,430,905.09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228,989.67	-4,430,905.09
1.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2,228,989.67	-4,430,905.09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		-	-

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901,789,989.45	677,093,759.75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901,452,466.78	676,669,500.64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37,522.67	424,259.11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1.19	0.90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1.19	0.90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王耀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宜权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海燕

**母公司利润表**  
2018 年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8,095,264,538.88	7,004,430,246.93
减: 营业成本		6,270,153,388.31	4,985,137,646.63
税金及附加		11,915,658.28	17,582,254.25
销售费用		859,945,065.06	1,120,715,037.51
管理费用		149,509,555.88	137,174,837.15
研发费用		251,236,338.92	204,427,152.51
财务费用		-21,273,739.85	1,156,870.09
其中: 利息费用		2,032,851.65	2,119,904.36
利息收入		2,617,374.41	1,979,720.51
资产减值损失		53,977,023.65	15,205,379.51
加: 其他收益		68,413,811.69	10,251,598.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1,529,491.51	123,570,384.92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	285,008.27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546,441.98	-8,736,833.94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9,848.23	-17,856.91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45,340,842.04	648,098,361.35
加: 营业外收入		8,363,846.70	8,040,627.50
减: 营业外支出		529,977.57	1,359,610.14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753,174,711.17	654,779,378.71
减: 所得税费用		95,757,753.63	82,446,885.88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57,416,957.54	572,332,492.83
(一) 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57,416,957.54	572,332,492.83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二)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六、综合收益总额		657,416,957.54	572,332,492.83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 王耀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韩宜权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王海燕

##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8 年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655,935,687.92	7,922,781,667.22
收到的税费返还		1,118,655.81	614,436.97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5,586,846.13	73,691,096.1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822,641,189.86	7,997,087,200.2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260,922,417.91	4,402,616,437.1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62,307,588.76	949,794,697.79
支付的各项税费		617,478,033.88	582,242,583.9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60,881,315.16	1,058,049,873.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201,589,355.71	6,992,703,592.2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1,051,834.15	1,004,383,608.03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1,806,252,446.65	13,205,184,03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59,531,102.85	102,503,036.28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33,688.57	16,239,995.27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3,018,277.61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9,000,000.00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1,975,317,238.07	13,326,945,339.1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73,396,837.69	195,541,044.06
投资支付的现金		12,152,276,000.00	13,878,005,894.71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296,763.7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9,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325,672,837.69	14,082,250,175.0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50,355,599.62	-755,304,835.90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9,682,340.00	2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91,689,437.78	150,00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00,000.00	-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42,171,777.78	150,2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3,120,834.30	200,173,901.8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4,616,113.61	182,159,528.2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	5,776,801.7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90,184.33	8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9,027,132.24	383,133,430.1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6,855,354.46	-232,933,430.1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425,770.82	-5,345,297.9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5,266,650.89	10,800,044.0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15,946,560.25	305,146,516.17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1,213,211.14	315,946,560.25

法定代表人：王耀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宜权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海燕

##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8 年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b>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151,899,327.86	7,093,948,567.89
收到的税费返还		-	-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1,567,350.91	105,957,853.6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8,373,466,678.77	7,199,906,421.4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739,013,765.10	4,785,993,847.69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38,726,463.05	448,017,240.09
支付的各项税费		301,870,583.42	342,984,599.3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60,438,258.30	863,762,951.2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340,049,069.87	6,440,758,638.2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033,417,608.90	759,147,783.20
<b>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0,720,750,000.00	11,409,258,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60,165,579.24	119,860,688.3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340,795.22	17,238.2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3,601,3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881,256,374.46	11,532,737,226.6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8,936,108.00	18,119,834.9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1,533,700,000.00	11,977,704,340.7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3,502,068.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542,636,108.00	11,999,326,243.7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1,379,733.54	-466,589,017.07
<b>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b>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49,682,340.00	-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0	15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49,682,340.00	15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34,007,753.23	175,982,342.3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89,471.79	-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35,297,225.02	375,982,342.3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5,614,885.02	-225,982,342.32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00,175.23	-1,977,214.39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7,123,165.57	64,599,209.4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80,796,446.13	116,197,236.7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67,919,611.70	180,796,446.13

法定代表人：王耀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宜权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海燕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8 年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79,479,104.00				1,047,455,398.59		-10,010,889.33		256,115,536.26		1,761,348,596.76		146,966.40	3,634,534,712.68
二、本年期初余额	579,479,104.00				1,047,455,398.59		-10,010,889.33		256,115,536.26		1,761,348,596.76		146,966.40	3,634,534,712.6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6,650,951.00				-93,744,419.78	48,970,200.00	2,228,989.67		65,741,695.75		600,977,999.76		337,522.67	703,222,539.07
（一）综合收益总额							2,228,989.67				899,223,477.11		337,522.67	901,789,989.4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59,400.00				80,747,131.22	48,970,200.00								33,936,331.2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	2,159,400.00				47,522,940.00	48,970,200.00								712,140.00

股													
2.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3,224,191.22								33,224,191.22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65,741,695.75		-298,245,477.35			-232,503,781.60
1. 提取盈余公积								65,741,695.75		-65,741,695.7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32,503,781.60			-232,503,781.6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4,491,551.00				-174,491,551.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74,491,551.00				-174,491,551.00								
(五) 专项储备													
(六) 其他													
四、本期末余额	756,130,055.00				953,710,978.81	48,970,200.00	-7,781,899.66	321,857,232.01		2,362,326,596.52		484,489.07	4,337,757,251.75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其他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79,479,104.00				1,047,455,398.59		-5,579,984.24		198,882,286.98		1,311,325,171.51		12,825,456.97	3,144,387,433.81
二、本年期初余额	579,479,104.00				1,047,455,398.59		-5,579,984.24		198,882,286.98		1,311,325,171.51		12,825,456.97	3,144,387,433.8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430,905.09		57,233,249.28		450,023,425.25		-12,678,490.57	490,147,278.87
(一)综合收益总额							-4,430,905.09				681,100,405.73		424,259.11	677,093,759.75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7,325,947.98	-7,325,947.98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4,649,000.00	-4,649,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2,676,947.98	-2,676,947.98

(三)利润分配							57,233,249.28		-231,076,980.48		-5,776,801.70	-179,620,532.90
1. 提取盈余公积							57,233,249.28		-57,233,249.28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73,843,731.20		-5,776,801.70	-179,620,532.90
四、本期期末余额	579,479,104.00				1,047,455,398.59	-10,010,889.33	256,115,536.26		1,761,348,596.76		146,966.40	3,634,534,712.68

法定代表人：王耀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宜权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海燕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8 年度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79,479,104.00				1,056,840,611.26				254,995,271.21	1,498,071,165.15	3,389,386,151.62
二、本年期初余额	579,479,104.00				1,056,840,611.26				254,995,271.21	1,498,071,165.15	3,389,386,151.6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76,650,951.00				-93,744,419.78	48,970,200.00			65,741,695.75	359,171,480.19	458,849,507.16
(一) 综合收益总额										657,416,957.54	657,416,957.54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159,400.00				80,747,131.22	48,970,200.00					33,936,331.22
1. 所有者投入的普通股	2,159,400.00				47,522,940.00	48,970,200.00					712,14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33,224,191.22						33,224,191.22
4. 其他											
(三) 利润									65,741,695.75	-298,245,477.35	-232,503,781.60

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65,741,695.75	-65,741,695.75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232,503,781.60	-232,503,781.60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74,491,551.00				-174,491,551.00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174,491,551.00				-174,491,551.00					
（五）专项储备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756,130,055.00				963,096,191.48	48,970,200.00		320,736,966.96	1,857,242,645.34	3,848,235,658.78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79,479,104.00				1,056,840,611.26				197,762,021.93	1,156,815,652.80	2,990,897,389.99
二、本年期初余额	579,479,104.00				1,056,840,611.26				197,762,021.93	1,156,815,652.80	2,990,897,389.9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57,233,249.28	341,255,512.35	398,488,761.6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572,332,492.83	572,332,492.83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三) 利润分配								57,233,249.28	-231,076,980.48	-173,843,731.20
1. 提取盈余公积								57,233,249.28	-57,233,249.28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73,843,731.20	-173,843,731.20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五) 专项储备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579,479,104.00				1,056,840,611.26			254,995,271.21	1,498,071,165.15	3,389,386,151.62

法定代表人：王耀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韩宜权

会计机构负责人：王海燕

### 三、公司基本情况

####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前身系欧普照明有限公司,经 2012 年 5 月 14 日股东会决议及公司章程(草案),欧普照明有限公司整体变更设立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6]1658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数量 5,800 万股,于 2016 年 8 月在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所属行业为电气机械和器材制造类。

公司的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10000680999558Q。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 75,613.0055 万股,注册资本为 75,613.0055 万元,注册地:上海市浦东新区龙东大道 6111 号 1 幢 411 室,总部地址:上海市闵行区吴中路 1799 号万象城 V3 栋。

本公司主要经营活动为:电光源、照明器具、电器开关的生产(限分支机构)、销售、安装服务;家用电器、建筑装饰材料、卫浴洁具、家具、智能家居产品、电子产品及配件的销售,照明线路系统设计,照明行业技术研发,城市及道路照明建设工程专业施工,从事货物与技术进出口业务,自有房屋租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中山市欧普投资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为王耀海和马秀慧夫妇。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会于 2019 年 4 月 19 日批准报出。

####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止,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公司如下:

公司名称	简称
苏州欧普照明有限公司	苏州欧普
欧普照明电器(中山)有限公司	欧普电器
上海尚隆照明有限公司	上海尚隆
上海酷普照明有限公司	上海酷普
上海乾隆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乾隆
欧普灯饰(中山)有限公司	欧普灯饰
欧普照明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欧普香港
Oppl Lighting International DMCC	欧普迪拜
Oppl Lighting South Africa (Pty) Ltd	欧普南非
Oppl Coöperatief U.A.	欧普 UA
Oppl Lighting B.V.	欧普 BV
Oppl Lighting India Private Limited	欧普印度
Oppl Lighting GMBH	欧普德国
欧普道路照明有限公司	欧普道路

公司名称	简称
上海靓纯照明有限公司	上海靓纯
上海普诗照明有限公司	上海普诗
上海豪时照明有限公司	上海豪时
上海欧普为尚建材有限公司	欧普建材
欧普灯饰销售有限公司	欧普灯饰销售
上海欧普杰灯照明有限公司	上海杰灯
上海欧普先亨建材有限公司	欧普先亨
上海欧普隆先照明有限公司	欧普隆先
上海欧普准凌建材有限公司	欧普准凌
欧普集成家居有限公司	欧普集成家居
PT Oppl Lighting Indonesia International	欧普印尼
Oppl Lighting Solutions (Thailand) Co.,Ltd	欧普泰国
欧普智慧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欧普智慧
欧普（上海）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欧普电商
欧普（江门）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欧普节能
欧普（中山）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欧普智能
苏州欧普智能照明有限公司	苏州欧普智能
OPPLE LIGHTING VIETNAM CO. LTD	欧普越南

本期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其变化情况详见本附注“八、合并范围的变更”和“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编制。

####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以下内容已涵盖了本公司根据实际生产经营特点制定的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2018 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

##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被合并方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在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本公司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经复核后，计入当期损益。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直接相关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而发行权益性证券的交易费用，冲减权益。

##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合并范围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本公司所控制的被投资方分割的部分）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 （2）合并程序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对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其资产、负债（包括最终控制方收购该子公司而形成的商誉）在最终控制方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当期净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属于少数股东的份额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和综合收益总额项目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 1) 增加子公司或业务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或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告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视同参与合并的各方在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即以目前的状态存在进行调整。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和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以及其他净资产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或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方实施控制的，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本公司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以及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 2) 处置子公司或业务

##### ①一般处理方法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或业务，则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或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方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或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及利润分配之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

##### ②分步处置子公司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i.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ii.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iii.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iv.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本公司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按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时，按处置子公司一般处理方法进行会计处理。

### (3) 购买子公司少数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4) 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

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当本公司是合营安排的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时，为共同经营。

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本公司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本公司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本公司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 (1) 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将外币金额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余额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 (2) 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所有者权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 (1) 金融工具的分类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 (2) 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 1)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2) 持有至到期投资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

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 3) 应收款项

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

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但是，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 (3) 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 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 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 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 (4) 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以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在估值时，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选择与市场参与者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交易中所考虑的资产或负债特征相一致的输入值，并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的测试方法及会计处理方法

除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外，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果有客观证据表明某项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期末如果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下降，或在综合考虑各种相关因素后，预期这种下降趋势属于非暂时性的，就认定其已发生减值，将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一并转出，确认减值损失。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确认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通过损益转回。

#####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的计量比照应收款项减值损失计量方法处理。

## 11. 应收款项

###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是指期末余额 500 万元及以上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

	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	------------------------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如无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不计提坏账准备
除无风险组合以及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外，相同账龄的应收账款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	账龄分析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含 1 年）		
其中：1 年以内分项，可添加行		
3 个月以内	-	-
3-6 个月	5	5
6-12 个月	10	10
1—2 年	20	20
2—3 年	50	50
3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是指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已涉及诉讼事项或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很有可能形成损失的应收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对单项金额虽不重大但已涉及诉讼事项或已有客观证据表明很有可能形成损失的应收款项需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根据其预计未来现金流量（不包括尚未发生的未来信用损失）按原实际利率折现的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1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分类为：原材料、在产品、产成品、发出商品、低值易耗品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 不同类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 13.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非流动资产或处置组划分为持有待售类别：

(1) 根据类似交易中出售此类资产或处置组的惯例，在当前状况下即可立即出售；

(2) 出售极可能发生，即本公司已经就一项出售计划作出决议且获得确定的购买承诺，预计出售将在一年内完成。有关规定要求本公司相关权力机构或者监管部门批准后方可出售的，已经获得批准。

### 1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

## （2）初始投资成本的确定

###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以及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合并日根据合并后应享有被合并方净资产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股本溢价，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 （3）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 1)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 2)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并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投出或出售资产的交易，该资产构成业务的，按照本附注“五、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和“五、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中披露的相关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 3) 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因其他投资方对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控制权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处置的股权是因追加投资等原因通过企业合并取得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采用成本法或权益法核算的，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

## 15. 投资性房地产

###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含自行建造或开发活动完成后用于出租的建筑物以及正在建造或开发过程中将来用于出租的建筑物）。

公司对现有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计量。对按照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出租用建筑物采用与本公司固定资产相同的折旧政策，出租用土地使用权按与无形资产相同的摊销政策执行。

## 16. 固定资产

###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 1) 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	5	4.75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4	5	23.75
生产设备	年限平均法	3-10	5	31.67-9.50
办公设备及其他备	年限平均法	3	5	31.67

固定资产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分类计提，根据固定资产类别、预计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率确定折旧率。如固定资产各组成部分的使用寿命不同或者以不同方式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则选择不同折旧率或折旧方法，分别计提折旧。

融资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能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将会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与租赁方所签订的租赁协议条款中规定了下列条件之一的，确认为融资租入资产：

- (1) 租赁期满后租赁资产的所有权归属于本公司；
- (2) 公司具有购买资产的选择权，购买价款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该资产的公允价值；
- (3) 租赁期占所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
- (4) 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与该资产的公允价值不存在较大的差异。

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

## 17.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 18.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 1) 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 2) 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3) 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 (2) 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 (3) 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 (4) 借款费用资本化率、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专门借款，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借款费用，减去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来确定借款费用的资本化金额。

对于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的一般借款，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 19.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0.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1. 无形资产

###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取得无形资产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2) 后续计量

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无法预见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

3)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估计情况：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据
土地使用权	50 年	土地使用权证规定使用年限
办公软件	5-10 年	合同、行业情况及企业历史经验

每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

经复核，本年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 22.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等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表日存在减值迹象的，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度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进行商誉减值测试，对于因企业合并形成的商誉的账面价值，自购买日起按照合理的方法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难以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的，将其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组合。在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时，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公允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公允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公允价值难以可靠计量的，按照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占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账面价值总额的比例进行分摊。

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 23.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为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本公司长期待摊费用包括装修费。

### (1) 摊销方法

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平均摊销。

### (2) 摊销年限

长期待摊费用项目在受益期内摊销，如果长期待摊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 24. 职工薪酬

###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为职工缴纳的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以及按规定提取的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规定的计提基础和计提比例计算确定相应的职工薪酬金额。

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

##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1) 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按当地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按以当地规定的缴纳基数和比例计算应缴纳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 2) 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根据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确定的公式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减去设定受益计划资产公允价值所形成的赤字或盈余确认为一项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设定受益计划存在盈余的,本公司以设定受益计划的盈余和资产上限两项的孰低者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资产。

所有设定受益计划义务,包括预期在职工提供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的十二个月内支付的义务,根据资产负债表日与设定受益计划义务期限和币种相匹配的国债或活跃市场上的高质量公司债券的市场收益率予以折现。

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服务成本和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利息净额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并且在后续会计期间不转回至损益,在原设定受益计划终止时在权益范围内将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全部结转至未分配利润。

在设定受益计划结算时,按在结算日确定的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和结算价格两者的差额,确认结算利得或损失。

##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或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

##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2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诉讼、债务担保、亏损合同、重组事项等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 1)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 2)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 3)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各类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详见本附注“七、50. 预计负债”。

## 2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 (1)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本公司以限制性股票进行股份支付的，职工出资认购股票，股票在达到解锁条件并解锁前不得上市流通或转让；如果最终股权激励计划规定的解锁条件未能达到，则本公司按照事先约定的价格回购股票。本公司取得职工认购限制性股票支付的款项时，按照取得的认股款确认股本和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同时就回购义务全额确认一项负债并确认库存股。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是否达到规定业绩条件]等后续信息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作出最佳估计，以此为基础，按照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但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对于最终未能行权的股份支付，不确认成本或费用，除非行权条件是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此时无论是否满足市场条件或非可行权条件，只要满足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即视为可行权。

如果修改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的条款，至少按照未修改条款的情况确认取得的服务。此外，任何增加所授予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修改，或在修改日对职工有利的变更，均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

如果取消了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则于取消日作为加速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尚未确认的金额。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作为取消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处理。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增加相应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 28.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 (1) 销售商品收入确认的一般原则

- 1) 本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
- 2) 本公司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
- 3) 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4) 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
- 5) 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具体原则

本公司针对不同的销售模式，结合行业特点及风险报酬转移时点的不同，分别制定了相应的收入确认政策：

对经销商销售：本公司根据合同约定，在收到经销商的预付款后，按订单需求发货，在客户自提货物或将货物交付物流配送方后，公司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对直营客户销售：本公司根据合同和客户订单，将产品送至指定地点，在客户收货并对产品验收合格后，公司据此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出口销售：本公司在已经办理完毕货物报关手续，取得报关单，货物实际交付时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电子商务销售：本公司在确认订单后，商品出库、办理完毕物流公司配送后，确认销售收入的实现。

## 29.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 (1) 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具体标准为：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具体标准为：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对于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的，本公司将该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或与收益相关的判断依据为：是否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

### (2) 确认时点

实际已收到政府补助时进行会计确认。

### (3) 会计处理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确认为递延收益的，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用于补偿本公司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计入其他收益；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计入营业外收入）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 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本公司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 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对于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对于应纳税暂时性差异，除特殊情况外，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

不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特殊情况包括：商誉的初始确认；除企业合并以外的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的其他交易或事项。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 31. 租赁

####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相关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相关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公司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财政部于 2018 年 6 月 15 日发布了《财政部关于修订印发 2018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8〕15 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本公司执行上述规定的主要影响如下：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1) 资产负债表中“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应收利息”和“应收股利”并入“其他应收款”列示；“应付利息”和“应付股利”并入“其他应付款”列示；“固定资产清理”并入“固定资产”列示；“工程物资”并入“在建工程”列示；“专项应付款”并入“长期应付款”列示。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合并列示为“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本期金额 611,715,410.17 元，上期金额 426,005,630.24 元；“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合并列示为“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本期金额 1,370,119,252.73 元，上期金额 959,698,954.20 元；调增“其他应收款”本期金额 0 元，上期金额 0 元；调增“其他应付款”本期金额 1,031,682.87 元，上期金额 299,514.73 元；调增“固定资产”本期金额 0 元，上期金额 0 元；调增“在建工程”本期金额 0 元，上期金额 0 元；调增“长期应付款”本期金额 0 元，上期金额 0 元。
(2) 在利润表中新增“研发费用”项目，将原“管理费用”中的研发费用重分类至“研发费用”单独列示；在利润表中财务费用项下新增“其中：利息费用”和“利息收入”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调减“管理费用”本期金额 316,740,144.49 元，上期金额 220,730,319.03 元，重分类至“研发费用”。
(3)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新增“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项目。比较数据相应调整。	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	“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本期金额 0 元，上期金额 0 元。

其他说明：无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3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按税法规定计算的销售货物和应税劳务收入为基础计算销项税额，在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差额部分为应交增值税	17%、16%、11%、10%、6%、5%、0%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及消费税计缴	7%、5%、1%
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实际缴纳的增值税	2%、1%
企业所得税	按应纳税所得额计缴	15%、20%、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
欧普照明股份有限公司	15%
苏州欧普照明有限公司	15%
欧普照明电器（中山）有限公司	25%
上海酷普照明有限公司	20%
上海尚隆照明有限公司	25%
上海乾隆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25%
欧普灯饰（中山）有限公司	25%
欧普道路照明有限公司	25%
上海靓纯照明有限公司	20%
上海普诗照明有限公司	20%
上海豪时照明有限公司	25%
上海欧普为尚建材有限公司	20%
欧普灯饰销售有限公司	20%
上海欧普杰灯照明有限公司	20%
上海欧普先亨建材有限公司	25%
上海欧普隆先照明有限公司	25%
上海欧普准凌建材有限公司	25%
欧普集成家居有限公司	25%
欧普智慧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25%
欧普（上海）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25%
欧普（江门）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25%
欧普（中山）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25%
苏州欧普智能照明有限公司	25%
欧普照明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16.50%
Opplé Lighting International DMCC	-
OPPLEB RASIL COMÉRCIO DE PRODUTOS DE ILUMINAÇÃO LTDA.（说明 1）	
Opplé Lighting South Africa (Pty) Ltd	28%
Opplé Cooperatief U.A.（说明 2）	
Opplé Lighting B.V.（说明 2）	
Opplé Lighting India Private Limited	35.70%
Opplé Lighting GMBH（说明 3）	
PT Opplé Lighting Indonesia International（说明 4）	
Opplé Lighting Solutions (Thailand) Co.,Ltd（说明 5）	20%

说明：（1）OPPLEB RASIL COMÉRCIO DE PRODUTOS DE ILUMINAÇÃO LTDA.注册地为巴西，根据当地的政策，年度利润在 240,000 巴西雷亚尔以下，所得税税率为 15%；超过 240,000 巴西雷亚尔的部分，另增课 10%，该公司已于 2018 年 9 月注销。

（2）Opplé Cooperatief U.A.及 Opplé Lighting B.V.为注册在荷兰的公司，其所得税税率为累进税率：应税利润不超过 200,000 欧元的部分税率为 20%；超过 200,000 欧元部分税率为 25%。

（3）Opplé Lighting GMBH 注册地为德国，企业所得税整体=（利润额）市级 15%+15%\*5.5%+当地邦州 3.5%\*335%。

(4) PT Oppl Lighting Indonesia International 注册地为印度尼西亚，标准企业所得税税率为 25%。对于年总收入不超过 48 亿印度尼西亚盾的企业纳税人（常设机构除外）可享受总收入 1% 的优惠税收待遇；对于总收入为 48 亿到 500 亿印度尼西亚盾的税收居民企业，其总收入在 48 亿印度尼西亚盾以下部分所对应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享受 50% 企业所得税率的减免。

(5) Oppl Lighting Solutions (Thailand) Co,Ltd 注册地为泰国，增值税标准税率为 10%，到 2019 年 9 月 30 前可以适用 7%，如果公司年销售额低于 1.8M 泰铢，暂不征收增值税。

##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 根据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办法》及其指引，本公司于 2009 年 12 月 29 日获得上海市科技和信息局、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上海市地方税务局核发的编号为 GR200931001132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18 年 11 月 27 日，经高新技术企业复核，本公司重新取得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上海市地方税务局颁发的编号为 GR201831001947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

故本公司 2018 年度按 15% 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

(2) 根据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高新技术企业认定办法》及其指引，本公司之子公司苏州欧普照明有限公司于 2014 年 9 月 2 日获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务局、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核发的编号为 GR201432001231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2017 年 11 月 17 日，经高新技术企业复核，本公司之子公司苏州欧普照明有限公司重新获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务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核发的编号为 GR201732001197 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有效期：三年。

故苏州欧普照明有限公司 2018 年度适用的所得税税率为 15%。

(3)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九十二条的规定，本公司之子公司上海酷普照明有限公司、上海欧普杰灯照明有限公司、上海欧普为尚建材有限公司、上海普诗照明有限公司、上海靓纯照明有限公司、欧普灯饰销售有限公司符合小微企业标准，故上述公司 2018 年度其所得额减按 50% 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所得税税率为 20%。

##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4,681.07	23,852.52
银行存款	231,925,579.29	298,564,614.96
其他货币资金	262,154,252.78	27,346,798.77
合计	494,124,513.14	325,935,266.25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117,285,728.68	94,103,484.37

其他说明：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信用证保证金	-	9,000,000.00
保函保证金	2,911,302.00	988,706.00
合计	2,911,302.00	9,988,706.00

##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4、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总表情况

###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983,419.00	1,020,158.00
应收账款	610,731,991.17	424,985,472.24
合计	611,715,410.17	426,005,630.2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票据

###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983,419.00	1,020,158.00
合计	983,419.00	1,020,158.00

###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672,237.58	1.64	10,672,237.58	100.00	-	10,672,237.58	2.30	10,672,237.58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632,743,851.24	97.53	22,011,860.07	3.48	610,731,991.17	438,986,560.31	94.77	14,001,088.07	3.19	424,985,472.2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358,983.01	0.83	5,358,983.01	100.00	-	13,553,998.35	2.93	13,553,998.35	100.00	-
合计	648,775,071.83	100.00	38,043,080.66	5.86	610,731,991.17	463,212,796.24	100.00	38,227,324.00	8.25	424,985,472.2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太极湖集团湖北武当太极湖水上游乐有限公司	10,672,237.58	10,672,237.58	100.00	详见附注十六、(七)所述
合计	10,672,237.58	10,672,237.58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3 个月以内	505,833,339.43	-	-
3 至 6 个月	60,571,641.68	3,028,582.11	5.00
6 至 12 个月	23,548,080.38	2,354,808.03	10.00
1 年以内小计	589,953,061.49	5,383,390.14	0.91
1 至 2 年	25,457,719.32	5,091,543.86	20.00
2 至 3 年	11,592,288.78	5,796,144.42	50.00
3 年以上	5,740,781.65	5,740,781.65	100.00
合计	632,743,851.24	22,011,860.07	3.48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1,133,689.8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1,072,517.72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上海莱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货款	4,861,476.97	货款无法收回	经公司经营层审核批准	否
RUBA	货款	2,084,086.78	货款无法收回	经公司经营层审核批准	否

江苏雨润食品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货款	1,332,502.33	货款无法收回	经公司经营层审核批准	否
江苏翔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货款	1,122,473.59	货款无法收回	经公司经营层审核批准	否
合计	/	9,400,539.67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148,479,228.14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22.89%，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1,020,157.80 元。

####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终止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转移的方式	与终止确认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37,000,000.00	不附追索权保理	-501,966.67
合计	37,000,000.00		-501,966.67

####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应收账款中无持本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欠款。

## 5、预付款项

###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9,179,090.10	85.57	21,923,790.64	98.32
1 至 2 年	1,308,700.95	12.20	372,550.79	1.67
2 至 3 年	237,739.43	2.22	499.98	-
3 至 4 年	499.98	-	1,480.56	0.01
4 至 5 年	1,480.56	0.01	-	-
合计	10,727,511.02	100.00	22,298,321.97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无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预付对象集中度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预付款项汇总金额 2,690,369.36 元，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25.0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期无预付持本公司 5% 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其他关联单位款项。

**6、其他应收款****总表情况****(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35,634,276.30	39,441,300.52
合计	35,634,276.30	39,441,300.5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利息****(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4,404,581.26	91.98	270,304.96	0.79	34,134,276.30	38,524,050.72	92.09	582,750.20	1.51	37,941,300.5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000,000.00	8.02	1,500,000.00	50.00	1,500,000.00	3,309,214.58	7.91	1,809,214.58	54.67	1,500,000.00
合计	37,404,581.26	100.00	1,770,304.96	4.73	35,634,276.30	41,833,265.30	100.00	2,391,964.78	5.72	39,441,300.5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3 个月以内	12,946,000.19	-	-
3 至 6 个月	144,839.10	7,241.96	5.00
6 至 12 个月	53,950.00	5,395.00	10.00
1 年以内小计	13,144,789.29	12,636.96	0.10
1 至 2 年	8,800.00	1,760.00	20.00
2 至 3 年	-	-	-
3 年以上	255,908.00	255,908.00	100.00
合计	13,409,497.29	270,304.96	2.0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20,995,083.97	17,294,454.44
员工备用金	4,826,264.26	2,590,047.55
代垫的五险一金	5,447,017.23	4,970,546.88
应收其他单位款项	6,136,215.80	16,978,216.43
合计	37,404,581.26	41,833,265.30

##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399,171.8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711,617.09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无核销因关联交易产生的其他应收款，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均为零星的应收尾款，无需要特别披露的重要其他应收款。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吴江市建筑安装管理处	押金	3,000,000.00	2-3 年、3 年以上	8.02	-
苏州诚模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租金	2,862,016.46	3 个月以内	7.65	-
大唐电信（南京）节能信息技术有限公司	押金	1,900,000.00	6-12 个月、1-2 年	5.08	-
步步高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履约保证金	900,000.00	2-3 年	2.41	-
汉庭星空（上海）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押金	900,000.00	3 年以上	2.41	-
合计	/	9,562,016.46	/	25.57	-

####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其他应收款中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及欠款。

## 7、 存货

###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91,335,180.52	9,420,477.45	81,914,703.07	88,962,977.29	7,762,407.55	81,200,569.74
在产品	82,481,290.83	2,009,490.33	80,471,800.50	65,467,077.07	1,327,067.66	64,140,009.41
产成品	721,803,198.32	35,763,815.80	686,039,382.52	538,614,151.70	44,816,727.14	493,797,424.56

低值易耗品	4,504,898.26	679,837.85	3,825,060.41	3,974,267.40	349,889.56	3,624,377.84
发出商品	37,538,407.39	-	37,538,407.39	46,078,868.75	-	46,078,868.75
合计	937,662,975.32	47,873,621.43	889,789,353.89	743,097,342.21	54,256,091.91	688,841,250.30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7,762,407.55	4,531,871.34	-	2,873,801.44	-	9,420,477.45
产成品	44,816,727.14	14,579,010.69	-	23,631,922.03	-	35,763,815.80
低值易耗品	349,889.56	329,948.29	-	-	-	679,837.85
在产品	1,327,067.66	2,774,618.23	-	2,092,195.56	-	2,009,490.33
合计	54,256,091.91	22,215,448.55	-	28,597,919.03	-	47,873,621.43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9、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10、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理财产品	3,482,051,287.34	3,287,232,700.00
待抵扣进项税	42,405,775.39	30,110,750.24
待摊费用	7,467,175.09	5,568,574.60
预缴企业所得税	11,336,318.22	813,477.04
合计	3,543,260,556.04	3,323,725,501.88

其他说明：无

11、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178,000,000.00	28,000,000.00	150,000,000.00	48,155,900.00		48,155,900.00
按成本计量的	178,000,000.00	28,000,000.00	150,000,000.00	48,155,900.00		48,155,900.00
合计	178,000,000.00	28,000,000.00	150,000,000.00	48,155,900.00		48,155,90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浙江山蒲照明电器有限公司(1)	20,155,900.00	-	20,155,900.00	-	-	-	-	-	-	-
大连卡莎慕玻璃艺术股份有限公司	28,000,000.00	-	-	28,000,000.00	-	28,000,000.00	-	28,000,000.00	9.65	-

成都新潮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		150,000,000.00	-	150,000,000.00	-	-	-	-	2.97	-
合计	48,155,900.00	150,000,000.00	20,155,900.00	178,000,000.00	-	28,000,000.00	-	28,000,000.00		-

其他说明：

(1) 本报告期通过收购缙云威斯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2.35% 权益份额，间接持有浙江山蒲照明电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山蒲”）4.09% 股权，加上直接持有的 19% 股权，能够对浙江山蒲产生重大影响，故，将该笔投资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转为长期股权投资核算，详见附注五、（八）披露。

(2) 2018 年 1 月 19 日，本公司以自有资金 15,000 万元投资成都新潮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该笔投资经本公司 2017 年 11 月 28 日第二届第十九次董事会审议通过，截止本报告期末，本公司持有新潮传媒 2.97% 股权。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分类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合计
期初已计提减值余额	-		-
本期计提	28,000,000.00		28,000,000.00
其中：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入	-		-
本期减少	-		-
其中：期后公允价值回升转回	-		-
期末已计提减值金余额	28,000,000.00		28,000,000.00

####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2、持有至到期投资

###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3、长期应收款

###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4、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联营企业											
浙江山蒲照明电器有限公司	-	-	-	-	-	-	-	-	87,121,812.91	87,121,812.91	-
缙云威斯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6,763,374.15	-	-	-	-	-	-	-	16,763,374.15	-
小计	-	16,763,374.15	-	-	-	-	-	-	87,121,812.91	103,885,187.06	-
合计	-	16,763,374.15	-	-	-	-	-	-	87,121,812.91	103,885,187.06	-

## 其他说明：

本公司原直接持有浙江山蒲 19% 股权，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2018 年 12 月 24 日，本公司与自然人丁继中签订股权转让协议，收购其持有的缙云威斯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2.35% 权益份额，本公司通过缙云威斯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间接持有浙江山蒲 4.09% 股权，本公司合计持有浙江山蒲 23.09% 股权，能够对浙江山蒲产生重大影响，故，对该笔投资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转为长期股权投资核算。

本期增减变动中其他金额 87,121,812.91 元，其中金额 20,155,900.00 为原投资成本，金额 66,965,912.91 元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转为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46,353,983.34	46,353,983.34
2.本期增加金额	112,261,442.86	112,261,442.86
(1) 外购	-	-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112,261,442.86	112,261,442.86
3.本期减少金额	14,374,192.16	14,374,192.16
(1) 处置	-	-
(2) 其他转出		
(3) 转入固定资产	14,374,192.16	14,374,192.16
4.期末余额	144,241,234.04	144,241,234.04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2,102,468.28	12,102,468.28
2.本期增加金额	35,535,699.92	35,535,699.92
(1) 计提或摊销	5,993,366.71	5,993,366.71
(2) 从固定资产累计折旧转入	29,542,333.21	29,542,333.21
3.本期减少金额	4,182,054.04	4,182,054.04
(1) 处置	-	-
(2) 其他转出		
(3) 转入固定资产累计折旧	4,182,054.04	4,182,054.04
4.期末余额	43,456,114.16	43,456,114.16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00,785,119.88	100,785,119.88
2.期初账面价值	34,251,515.06	34,251,515.06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原因
苏州工业园部分厂房	41,018,878.72	正在办理中
合计	41,018,878.7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固定资产**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固定资产	1,049,970,854.78	1,095,433,523.18
固定资产清理	-	-
合计	1,049,970,854.78	1,095,433,523.18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固定资产

### (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办公设备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054,440,926.27	373,560,344.17	19,822,212.97	47,314,651.63	1,495,138,135.04
2. 本期增加金额	34,911,405.52	93,740,267.34	2,969,235.60	6,226,444.14	137,847,352.60
（1）购置	1,069,020.20	77,219,031.49	2,854,665.59	6,058,250.08	87,200,967.36
（2）在建工程转入	19,468,193.16	16,521,235.85	-	166,854.69	36,156,283.70
（3）企业合并增加					
（4）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14,374,192.16	-	-	-	14,374,192.16
（5）汇兑损益增加	-	-	114,570.01	1,339.37	115,909.38
3. 本期减少金额	112,261,442.86	8,725,214.49	2,780,163.68	5,214,532.60	128,981,353.63
（1）处置或报废	-	8,725,214.49	2,780,163.68	5,050,722.31	16,556,100.48
（2）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12,261,442.86	-	-	-	112,261,442.86
（5）汇兑损益减少	-	-	-	163,810.29	163,810.29
4. 期末余额	977,090,888.93	458,575,397.02	20,011,284.89	48,326,563.17	1,504,004,134.01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206,238,327.10	146,842,702.78	14,036,111.33	32,587,470.65	399,704,611.86
2. 本期增加金额	51,894,989.12	36,815,254.61	2,270,040.41	6,461,177.17	97,441,461.31
（1）计提	47,712,935.08	36,815,254.61	2,270,040.41	6,448,080.60	93,246,310.70
（2）从投资性房地产累计折旧转入	4,182,054.04	-	-	-	4,182,054.04
（3）汇兑损益增加	-	-	-	13,096.57	13,096.57
3. 本期减少金额	29,542,333.21	6,129,744.81	2,654,843.52	4,785,872.40	43,112,793.94

额					
(1) 处置或报废	-	6,129,744.81	2,641,155.49	4,780,683.44	13,551,583.74
(2) 转入投资性房地产累计折旧	29,542,333.21	-	-	-	29,542,333.21
(3) 汇兑损益减少	-	-	13,688.03	5,188.96	18,876.99
4. 期末余额	228,590,983.01	177,528,212.58	13,651,308.22	34,262,775.42	454,033,279.23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748,499,905.92	281,047,184.44	6,359,976.67	14,063,787.75	1,049,970,854.78
2. 期初账面价值	848,202,599.17	226,717,641.39	5,786,101.64	14,727,180.98	1,095,433,523.18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苏州工业园部分厂房	134,041,968.13	正在办理中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17、 在建工程****总表情况****(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在建工程	12,430,567.31	1,509,141.85
工程物资	-	-
合计	12,430,567.31	1,509,141.8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在建工程

###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设备安装	9,706,626.38	-	9,706,626.38	1,349,000.30	-	1,349,000.30
建筑物	2,723,940.93	-	2,723,940.93	160,141.55	-	160,141.55
合计	12,430,567.31	-	12,430,567.31	1,509,141.85	-	1,509,141.85

###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工程物资

### (1).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18、生产性生物资产

###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19、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 20、无形资产

###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办公软件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53,975,441.95	15,263,203.87	169,238,645.82
2. 本期增加金额	-	387,179.48	387,179.48
(1) 购置	-	387,179.48	387,179.48
3. 本期减少金额	-	475,920.68	475,920.68
(1) 处置	-	475,920.68	475,920.68
4. 期末余额	153,975,441.95	15,174,462.67	169,149,904.62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24,879,906.42	7,749,155.56	32,629,061.98
2. 本期增加金额	3,185,837.95	2,848,849.34	6,034,687.29
(1) 计提	3,185,837.95	2,848,849.34	6,034,687.29
3. 本期减少金额	-	450,743.86	450,743.86
(1) 处置	-	450,743.86	450,743.86
4. 期末余额	28,065,744.37	10,147,261.04	38,213,005.41
三、减值准备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25,909,697.58	5,027,201.63	130,936,899.21
2. 期初账面价值	129,095,535.53	7,514,048.31	136,609,583.84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1、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 22、商誉

###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上海欧普杰灯照明有限公司	1,819,845.85	-	-	-	-	1,819,845.85
合计	1,819,845.85	-	-	-	-	1,819,845.85

##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例如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的预测期增长率、稳定期增长率、利润率、折现率、预测期等，如适用）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 (5). 商誉减值测试的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3、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64,666,491.89	1,585,976.13	22,289,280.04	1,616,353.27	42,346,834.71
合计	64,666,491.89	1,585,976.13	22,289,280.04	1,616,353.27	42,346,834.71

其他说明：无

## 24、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00,273,257.35	15,884,861.43	73,805,599.36	11,631,267.82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55,336,204.89	9,208,684.14	26,080,816.54	3,912,122.48
可抵扣亏损	55,506,487.76	11,420,412.08	28,050,310.34	7,012,564.93
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1,290,437.12	193,565.57	6,836,879.10	1,025,531.87
应付职工薪酬	37,201,858.79	7,029,507.17	50,293,123.10	7,543,968.46
预计负债	-	-	2,000,000.00	300,000.00
预提费用	179,848,196.26	30,473,238.74	180,897,887.23	27,134,683.08
股份支付	33,224,191.22	5,389,522.14	-	-
合计	462,680,633.39	79,599,791.27	367,964,615.67	58,560,138.64

##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5,413,749.70	21,069,781.47
合计	15,413,749.70	21,069,781.47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5、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土地款	21,151,798.00	6,161,798.00
预付工程设备款	42,357,771.07	25,503,928.48
EMC 项目待结转资产	12,909,022.15	7,240,340.58
合计	76,418,591.22	38,906,067.06

其他说明：无

**26、短期借款****(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信用借款	198,157,137.76	109,767,547.80
合计	198,157,137.76	109,767,547.8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7、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其他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1,290,437.12	6,836,879.10
合计	1,290,437.12	6,836,879.10

其他说明：无

## 28、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29、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

### 总表情况

####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票据	167,482,773.56	629,760.98
应付账款	1,202,636,479.17	959,069,193.22
合计	1,370,119,252.73	959,698,954.20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

### 应付票据

#### (1). 应付票据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	167,482,773.56	629,760.98
合计	167,482,773.56	629,760.98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 应付账款

####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188,037,452.22	949,292,067.88
1-2 年	5,481,224.67	7,545,023.79
2-3 年	6,923,893.60	1,628,043.14
3 年以上	2,193,908.68	604,058.41
合计	1,202,636,479.17	959,069,193.2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应付账款中无欠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本期应付账款中应付其他关联方款项情况详见附注十二、（六）所示。

**30、预收款项****(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23,700,419.62	150,460,519.93
1 至 2 年	4,023,729.08	1,798,708.62
2 至 3 年	1,109,878.06	956,164.27
3 年以上	1,175,808.35	655,779.17
合计	130,009,835.11	153,871,171.9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末无预收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及其他关联单位款项。

**31、应付职工薪酬****(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319,254,154.53	934,563,360.01	987,620,579.07	266,196,935.47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1,914,620.63	74,948,643.34	74,670,978.43	2,192,285.54
三、辞退福利	-	-	-	-
四、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	-	-	-
合计	321,168,775.16	1,009,512,003.35	1,062,291,557.50	268,389,221.01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318,280,332.36	855,389,402.30	908,574,795.47	265,094,939.19
二、职工福利费	-	9,421,665.71	9,421,665.71	-
三、社会保险费	962,574.17	38,405,833.59	38,267,915.48	1,100,492.28

其中：医疗保险费	820,663.14	32,387,068.32	32,268,514.66	939,216.80
工伤保险费	62,557.24	2,737,450.20	2,730,715.98	69,291.46
生育保险费	79,353.79	3,281,315.07	3,268,684.84	91,984.02
四、住房公积金	11,248.00	28,620,476.89	28,630,220.89	1,504.00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	2,725,981.52	2,725,981.52	-
六、短期带薪缺勤	-	-	-	-
七、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	-	-	-
合计	319,254,154.53	934,563,360.01	987,620,579.07	266,196,935.47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1,847,245.04	72,822,923.96	72,553,115.01	2,117,053.99
2、失业保险费	67,375.59	2,125,719.38	2,117,863.42	75,231.55
合计	1,914,620.63	74,948,643.34	74,670,978.43	2,192,285.5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0,914,855.23	82,341,835.44
企业所得税	60,553,664.67	81,277,399.90
个人所得税	2,019,155.57	3,154,036.18
城市维护建设税	1,545,777.48	3,126,172.97
教育费附加	887,442.64	2,452,514.01
地方教育费附加	547,706.28	1,635,009.37
房产税	1,781,277.76	1,574,239.34
土地使用税	278,884.20	481,352.84
印花税	559,290.20	379,821.30
其他	196,527.65	886.51
合计	99,284,581.68	176,423,267.86

其他说明：无

**33、其他应付款**

总表情况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利息	1,031,682.87	299,514.73
其他应付款	263,632,007.33	181,928,445.53

合计	264,663,690.20	182,227,960.26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应付利息

####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031,682.87	299,514.73
合计	1,031,682.87	299,514.73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应付股利

####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 其他应付款

####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经销商保证金	71,483,429.54	67,412,970.10
供应商质保金	59,446,705.89	34,790,064.99
应付其他单位款项	83,468,656.63	77,129,919.38
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	47,299,596.00	-
应付员工其他款项	1,933,619.27	2,595,491.06
合计	263,632,007.33	181,928,445.53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经销商保证金	58,539,974.59	持续合作
供应商质保金	28,283,695.21	持续合作
合计	86,823,669.80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期其他应付款中无应付持本公司 5%以上（含 5%）表决权股份的股东单位款项。

**34、持有待售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5、1 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内到期的递延收益	1,994,533.85	1,000,000.00
合计	1,994,533.85	1,000,000.00

其他说明：无

**36、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提费用-返利	98,027,585.97	128,749,580.59
-渠道支持费	324,047,795.77	388,887,809.52
-市场费用	55,202,955.93	67,820,026.34
-运输费	43,238,630.39	51,444,282.58
-其他	130,581,748.58	112,811,843.73
合计	651,098,716.64	749,713,542.76

上述预提费用系本公司根据权责发生制计提，其中返利、渠道支持费及市场费用等系依据公司的销售政策、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约定的条款计提。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长期借款****(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38、应付债券****(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9、长期应付款****总表情况****(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专项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0、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1、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对外提供担保			
未决诉讼	2,000,000.00	-	
合计	2,000,000.00	-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无

**42、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3,416,666.72	6,736,500.00	2,902,512.72	7,250,654.00	尚未摊销完毕
合计	3,416,666.72	6,736,500.00	2,902,512.72	7,250,654.00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绿色节能补贴款	3,416,666.72	-	1,000,000.00		-	2,416,666.72	与资产相关
广东省战略性新兴产业专项资金LED产业项目	-	5,500,000.00	846,153.87		-846,153.85	3,807,692.28	与资产相关
设备技术改造项目	-	1,236,500.00	61,825.00		-148,380.00	1,026,295.00	与资产相关
合计	3,416,666.72	6,736,500.00	1,907,978.87		-994,533.85	7,250,654.00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其他变动金额为重分类至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3、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广东省战略性新兴产业专项资金LED产业项目	-	5,500,000.00
合同能源管理模式升级改造	3,430,000.00	-
合计	3,430,000.00	5,500,000.00

其他说明：无

**44、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	------	-------------	------

		发行 新股	送 股	公积金 转股	其 他	小计	
股份 总数	579,479,104.00	2,159,400.00	-	174,491,551.00	-	176,650,951.00	756,130,055.00

其他说明：

(1) 2018 年 3 月 9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本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29 日完成授予登记，实际授予 215.94 万股限制性股票，增加股本人民币 2,159,400.00 元。

(2) 2018 年 6 月，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2017 年利润分配的方案》，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每 10 股派现金 4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含税），增加股本人民币 174,491,551.00 元。

#### 45、其他权益工具

##### (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6、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047,423,092.90	47,522,940.00	174,491,551.00	920,454,481.90
其他资本公积	32,305.69	33,224,191.22	-	33,256,496.91
合计	1,047,455,398.59	80,747,131.22	174,491,551.00	953,710,978.81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2018 年 3 月 9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18 年 4-5 月，本公司收到限制性股票股东以货币资金出资金额，共计人民币 49,682,340.00 元，其中：增加股本人民币 2,159,400.00 元，增加资本公积人民币 47,522,940.00 元。

(2) 2018 年 6 月，2017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2017 年利润分配的方案》，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每 10 股派现金 4 元（含税），同时，以资本公积金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转增 3 股（含税），减少资本公积-资本溢价人民币 174,491,551.00 元。

(3) 2018 年 3 月 9 日,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公司实际授予 266 人 479.46 万份股票期权, 行权价格为 43.79 元/份; 实际授予 138 人 215.94 万股限制性股票, 授予价格为 21.90 元/股或 26.28 元/股, 其中, 按照每股 21.90 元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61.34 万股, 按照每股 26.28 元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54.60 万股。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11 号——股份支付》的有关规定, 公司将在锁定期或等待期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解锁限制性股票数量、可行权期权数量变动、业绩指标完成情况等后续信息, 修正预计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数量和可行权的股票期权数量, 并按照限制性股票和股票期权授予日的公允价值, 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经测算, 本报告期内分摊的股份支付费用金额为 33,224,191.22 元。

#### 47、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限制性股票	-	49,682,340.00	712,140.00	48,970,200.00
合计	-	49,682,340.00	712,140.00	48,970,200.00

其他说明, 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1) 2018 年 3 月 9 日, 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2018 年 4-5 月, 本公司收到限制性股票股东以货币资金出资金额, 共计人民币 49,682,340.00 元。本公司就回购义务确认负债(作收购库存股处理), 按照发行限制性股票的数量以及相应的回购价格计算确定的金额, 计入“库存股”科目金额 49,682,340.00 元。

(2) 对于预计未来可解锁限制性股票持有者, 本公司按照分配的现金股利金额, 借记“其他应付款—限制性股票回购义务”等科目, 贷记“库存股”科目, 减少库存股金额 712,140.00 元。

#### 48、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 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 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	-	-	-	-	-	-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0,010,889.33	2,228,989.67	-	-	2,228,989.67	-	-7,781,899.66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0,010,889.33	2,228,989.67	-	-	2,228,989.67	-	-7,781,899.66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10,010,889.33	2,228,989.67	-	-	2,228,989.67	-	-7,781,899.66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无

#### 49、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 50、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54,995,271.21	65,741,695.75	-	320,736,966.96
其他	1,120,265.05	-	-	1,120,265.05
合计	256,115,536.26	65,741,695.75	-	321,857,232.01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无

#### 51、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1,761,348,596.76	1,311,325,171.51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899,223,477.11	681,100,405.73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65,741,695.75	57,233,249.28
应付普通股股利	232,503,781.60	173,843,731.2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362,326,596.52	1,761,348,596.76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2、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7,962,838,482.11	5,065,920,910.66	6,888,397,648.87	4,091,340,890.75
其他业务	41,031,250.53	19,725,700.43	68,648,558.93	42,048,011.74
合计	8,003,869,732.64	5,085,646,611.09	6,957,046,207.80	4,133,388,902.49

### 53、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城市维护建设税	10,358,156.35	11,213,619.71
教育费附加	8,934,492.95	11,412,218.67
房产税	9,614,118.45	8,932,605.91
土地使用税	1,172,414.50	1,841,736.35
印花税	5,339,080.60	4,465,438.12
地方教育费附加	4,880,567.02	7,608,145.74
堤围费	19,736.50	298,013.09
合计	40,318,566.37	45,771,777.59

其他说明：无

### 54、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费用	435,693,151.62	508,747,271.37
渠道支持费	520,116,798.88	559,846,964.77
广告市场费	120,551,156.56	86,263,175.67
售后服务费	54,168,840.64	32,716,368.44
运输费	269,378,131.74	246,644,365.13
租赁费	32,829,542.94	31,899,838.66
办公费用	98,393,482.67	108,195,833.89
其他	73,172,141.89	62,219,248.33
合计	1,604,303,246.94	1,636,533,066.26

其他说明：无

### 55、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费用	118,073,034.64	91,554,305.65
办公费用	29,714,991.92	18,768,650.95
差旅费、交通费、运输费用等	8,612,863.39	4,499,037.05
咨询费	23,409,123.20	31,887,868.30
折旧、摊销费用	24,227,461.26	27,290,892.02
其他	6,226,111.40	12,534,673.19

合计	210,263,585.81	186,535,427.16
----	----------------	----------------

其他说明：无

## 56、研发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费用	181,599,852.57	130,307,591.26
物料消耗	60,490,420.13	28,169,150.91
折旧费用及其他	74,649,871.79	62,253,576.86
合计	316,740,144.49	220,730,319.03

其他说明：无

## 57、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费用	3,001,828.14	2,720,595.03
减：利息收入	-1,823,169.40	-968,858.21
汇兑损益	-18,367,669.27	11,317,994.14
其他	3,781,092.41	2,438,394.51
合计	-13,407,918.12	15,508,125.47

其他说明：无

## 58、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12,532,861.69	10,803,623.80
二、存货跌价损失	22,215,448.55	25,568,264.36
三、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28,000,000.00	-
合计	62,748,310.24	36,371,888.16

其他说明：无

## 59、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政府基金和专项资金	17,690,000.00	7,754,867.00
财政扶持	79,885,839.16	4,259,399.07
专利资助	1,155,103.82	1,072,606.00
绿色节能补贴款	1,000,000.00	1,000,000.00
广东省战略性新兴产业专项资	846,153.87	-

金 LED 产业项目		
设备升级（三期）技术改造项 目	61,825.00	-
其他	1,013,417.30	418,502.57
合计	101,652,339.15	14,505,374.64

其他说明：无

## 60、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66,965,912.91	439,924.24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2,354,796.79	1,914,487.41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 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 益	-687,278.79	-16,608,771.08
处置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160,197,535.32	118,931,241.13
合计	228,830,966.23	104,676,881.70

其他说明：

本公司原直接持有浙江山蒲19%股权，作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2018年12月24日，本公司通过收购缙云威斯顿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22.35%权益份额，间接持有浙江山蒲4.09%股权，合计持有浙江山蒲23.09%股权，并能够对浙江山蒲产生重大影响，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转为长期股权投资核算。原股权投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66,965,912.91元计入投资收益。

## 61、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 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5,546,441.98	-8,736,833.94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 值变动收益	5,546,441.98	-8,736,833.94
合计	5,546,441.98	-8,736,833.94

其他说明：无

## 62、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592,433.30	-46,826.89
合计	-592,433.30	-46,826.89

其他说明：无

**63、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债务重组利得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利得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盘盈利得	72,373.19	-	72,373.19
其他	11,023,315.91	10,721,102.75	11,023,315.91
合计	11,095,689.10	10,721,102.75	11,095,689.10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

**64、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16,676.93	-	16,676.93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16,676.93	-	16,676.93
对外捐赠	885,535.00	957,451.86	885,535.00
其他	920,297.21	1,707,523.93	920,297.21
合计	1,822,509.14	2,664,975.79	1,822,509.14

其他说明：无

**65、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61,641,708.27	157,496,076.39
递延所得税费用	-21,039,652.63	-36,557,448.36
前期所得税差异	1,804,624.42	-1,801,868.76

合计	142,406,680.06	119,136,759.27
----	----------------	----------------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041,967,679.84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56,295,151.98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3,436,176.74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804,624.42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6,741,478.2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8,264,870.57
技术开发费加计扣除的影响	-21,500,515.38
残疾人工资加计扣除的影响	-433,386.69
所得税税率变动的的影响	980,706.78
其他	300,529.87
所得税费用	142,406,680.0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6、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

**67、现金流量表项目****(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1,823,169.40	722,827.19
政府补助收入	101,652,339.15	13,505,374.64
往来款及其他	62,111,337.58	59,462,894.27
合计	165,586,846.13	73,691,096.10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的销售费用	981,396,051.44	888,321,943.92
支付的管理费用及研发费用	206,245,533.56	117,929,460.98
往来款及其他	73,239,730.16	51,798,468.42
合计	1,260,881,315.16	1,058,049,873.3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进口设备信用证保证金	9,000,000.00	-
合计	9,000,000.00	-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支付进口设备信用证保证金	-	9,000,000.00
合计	-	9,0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函保证金	800,000.00	-
合计	800,000.00	-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保函保证金	-	800,000.00
手续费	226,895.53	-
限制性股票回购款	1,063,288.80	-
合计	1,290,184.33	800,000.00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无

## 68、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	------	------

<b>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b>		
净利润	899,560,999.78	681,524,664.84
加: 资产减值准备	62,748,310.24	36,371,888.16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99,239,677.41	89,121,056.30
无形资产摊销	6,034,687.29	6,276,579.01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22,289,280.04	22,170,503.0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09,110.23	46,826.89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546,441.98	8,736,833.9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5,365,841.13	14,038,589.1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8,830,966.23	-104,676,881.7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21,039,652.63	-36,137,231.66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	-284,993.23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94,565,633.11	-240,635,469.92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69,562,780.60	-139,088,494.2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65,481,084.84	666,919,737.43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21,051,834.15	1,004,383,608.03
<b>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b>		
<b>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b>		
现金的期末余额	491,213,211.14	315,946,560.25
减: 现金的期初余额	315,946,560.25	305,146,516.17
加: 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	-
减: 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	-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75,266,650.89	10,800,044.08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491,213,211.14	315,946,560.25

其中：库存现金	44,681.07	23,852.52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31,925,579.29	298,564,614.9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259,242,950.78	17,358,092.77
二、现金等价物	-	-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91,213,211.14	315,946,560.25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9、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70、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2,911,302.00	保证金
合计	2,911,302.00	/

其他说明：无

#### 71、外币货币性项目

#####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23,120,900.43	6.8632	158,683,363.83
欧元	5,106,679.54	7.8473	40,073,646.35
港币	8,293.02	0.8762	7,266.34
阿联酋迪拉姆	1,612,265.02	1.8679	3,011,549.83
南非兰特	11,409,207.57	0.4735	5,402,259.78
印度卢比	166,267,818.61	0.0980	16,294,246.22
泰铢	3,053,590.56	0.2110	644,307.61
印尼盾	4,227,126,101.00	0.0005	1,986,749.27
应收账款			
美元	27,297,685.30	6.8632	187,349,473.75
欧元	6,290,691.64	7.8473	49,364,944.51
南非兰特	24,490,707.91	0.4735	11,596,350.20
印度卢比	421,988,305.66	0.0980	41,354,853.95
其他应收款			
其中：阿联酋迪拉姆	75,140.00	1.8679	140,354.01
南非兰特	680,420.11	0.4735	322,178.92

印度卢比	2,041,977.00	0.0980	200,113.75
印尼盾	44,000,000.00	0.0005	20,680.00
短期借款			
美元	1,900,000.00	6.8632	13,040,080.00
欧元	17,218,255.00	7.8473	135,117,057.76
应付账款			
欧元	829,645.17	7.8473	6,510,474.54
印度卢比	15,262,245.14	0.0980	1,495,700.02
印尼盾	365,252,675.74	0.0005	171,668.76
其他应付款			
美元	39.07	6.8632	268.15
欧元	158,925.34	7.8473	1,247,134.82
阿联酋迪拉姆	8,606.19	1.8679	16,075.50
印度卢比	265,533.00	0.0980	26,022.23

其他说明：无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报表主体	资产负债表项目	收入、费用和现金流量项目
	期末余额	本期
欧普照明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1 美元=6.8632 人民币	1 美元=6.6987 人民币
Opplé Lighting B.V.	1 欧元=7.8473 人民币	1 欧元=7.8248 人民币

## 72、套期

□适用 √不适用

## 73、政府补助

(1). 政府补助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金额	列报项目	计入当期损益的金额
与资产相关	10,000,000.00	绿色节能补贴款	1,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5,500,000.00	广东省战略性新兴产业专项资金 LED 产业项目	846,153.87
与资产相关	1,236,500.00	设备技术改造项目	61,825.00
与资产相关	3,430,000.00	合同能源管理模式升级改造	-
与收益相关	17,690,000.00	政府基金和专项资金	17,690,000.00
与收益相关	79,885,839.16	财政扶持	79,885,839.16
与收益相关	1,155,103.82	专利资助	1,155,103.82
与收益相关	1,013,417.30	其他	1,013,417.30

**(2). 政府补助退回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7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新设投资增加合并单位 4 家，因注销公司减少合并单位 1 家，具体明细如下为：

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设立子公司欧普（江门）节能科技有限公司、欧普（中山）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苏州欧普智能照明有限公司、OPPLE LIGHTING VIETNAM CO. LTD；

公司之子公司 OPPLE BRASIL COMÉRCIO DE PRODUTOS DE ILUMINAÇÃO LTDA.于 2018 年 9 月完成注销。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因新设投资增加合并单位 4 家，因注销公司减少合并单位 1 家，具体明细如下为：

公司以自有资金出资设立子公司欧普（江门）节能科技有限公司、欧普（中山）智能科技有限公司、苏州欧普智能照明有限公司、OPPLE LIGHTING VIETNAM CO. LTD；公司之子公司 OPPLE BRASIL COMÉRCIO DE PRODUTOS DE ILUMINAÇÃO LTDA.于 2018 年 9 月完成注销。

####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苏州欧普照明有限公司	苏州吴江	苏州吴江	生产制造	100.00		设立
欧普照明电器(中山)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生产制造	100.00		同一控制下业务合并
上海尚隆照明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贸易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上海酷普照明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销售、设计	100.00		同一控制下合并
上海乾隆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销售、设计	95.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欧普灯饰(中山)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销售、设计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欧普照明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贸易	100.00		设立
欧普道路照明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销售、设计	85.00		设立
上海靓纯照明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销售	100.00		设立
上海普诗照明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销售	100.00		设立
上海豪时照明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销售	100.00		设立
上海欧普为尚建材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销售	100.00		设立
欧普灯饰销售有限公司	江苏南通	江苏南通	销售	100.00		设立
上海欧普杰灯照明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上海欧普先亨建材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上海欧普隆先照明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上海欧普准凌建材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销售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合并
欧普集成家居有限公司	江苏南通	江苏南通	销售	100.00		设立
欧普智慧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销售	100.00		设立
欧普（江门）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江门	广东江门	销售、设计	100.00		设立
欧普（中山）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广东中山	广东中山	销售、设计	100.00		设立
苏州欧普智能照明有限公司	苏州吴江	苏州吴江	销售	100.00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无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无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控制的依据：无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无

其他说明：无

##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 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 3、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103,885,187.06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其他说明：无

##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经营过程中面临各种金融风险：信用风险、市场风险和流动性风险。公司经营管理层全面负责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确定，并对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承担最终责任，公司经营管理层递交的月度报告来审查已执行程序的有效性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政策的合理性。本公司的内部审计师也会审计风险管理的政策和程序，并且将有关发现汇报给审计委员会。

本公司风险管理的总体目标是在不过度影响公司竞争力和应变力的情况下，制定尽可能降低风险的风险管理政策。

####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本公司主要面临赊销导致的客户信用风险。在签订新合同之前，本公司会对新客户的信用风险进行评估，包括外部信用评级和在某些情况下的银行资信证明（当此信息可获取时）。公司对每一客户均设置了赊销限额，该限额为无需获得额外批准的最大额度。

公司通过对已有客户信用评级的季度监控以及应收账款账龄分析的月度审核来确保公司的整体信用风险在可控的范围内。在监控客户的信用风险时，按照客户的信用特征对其分组。被评为“高风险”级别的客户会放在受限制客户名单里，并且只有在额外批准的前提下，公司才可在未来期间内对其赊销，否则必须要求其提前支付相应款项。

#### 2、市场风险

金融工具的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 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面临的利率风险主要来源于银行短期借款。公司通过建立良好的银企关系，对授信额度、授信品种以及授信期限进行合理的设计，保障银行授信额度充足，并以优惠的贷款利率满足公司各类短期融资需求。

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固定利率借款余额为 198,157,137.76 元，占总借款余额 100%，此部分风险可控。

##### 2)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公司尽可能将外币收入与外币支出相匹配以降低汇率风险。此外，公司还可能签署远期外汇合约或货币互换合约以达到规避汇率风险的目的。

本公司面临的汇率风险主要来源于以美元、欧元计价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外币金融资产和外币金融负债折算成人民币的金额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年初余额			
	美元	欧元	其他外币	合计	美元	欧元	其他外币	合计
外币金融资产				-				-
货币资金	158,683,363.83	40,073,646.35	27,346,379.05	226,103,389.23	160,146,512.29	41,324,223.91	19,668,783.82	221,139,520.02
应收账款	187,349,473.75	49,364,944.51	52,951,204.15	289,665,622.41	87,463,924.77	34,086,028.78	30,111,726.67	151,661,680.22
其他应收款	-	-	683,326.68	683,326.68	-	-	1,401,563.48	1,401,563.48
合计	346,032,837.58	89,438,590.86	80,980,909.88	516,452,338.32	247,610,437.06	75,410,252.69	51,182,073.97	374,202,763.72
外币金融负债				-				-
短期借款	13,040,080.00	135,117,057.76	-	148,157,137.76	-	59,767,607.59	-	59,767,607.59
应付账款	-	6,510,474.54	1,667,368.78	8,177,843.32	-	4,875,475.79	306.51	4,875,782.30
其他应付款	268.15	1,247,134.82	42,097.73	1,289,500.70	203,747.81	-	7,543,281.42	7,747,029.23
合计	13,040,348.15	142,874,667.12	1,709,466.51	157,624,481.78	203,747.81	64,643,083.38	7,543,587.93	72,390,419.12

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在所有其他变量保持不变的情况下，如果人民币对美元、欧元升值或贬值 10%，则公司将减少或增加净利润 35,883,055.48 元（2017 年 12 月 31 日：25,817,385.86 元）。管理层认为 10% 合理反映了下一年度人民币对美元可能发生变动的合理范围。

### 3) 其他价格风险

本公司无持有其他上市公司的权益投资，没有市场价格风险。

### 3、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公司的政策是确保拥有充足的现金以偿还到期债务。流动性风险由本公司的财务部门集中控制。财务部门通过监控现金余额、可随时变现的有价证券以及对未来 12 个月现金流量的滚动预测，确保公司在所有合理预测的情况下拥有充足的资金偿还债务。

本公司各项金融负债以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按到期日列示如下：

项目	期末余额					合计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 个月-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短期借款	50,000,000.00	13,049,040.66	135,108,097.10	-	-	198,157,137.76
应付票据及 应付账款	731,424,484.26	592,896,820.90	48,416,662.87	-	-	1,372,737,968.03
合计	781,424,484.26	605,945,861.56	183,524,759.97	-	-	1,570,895,105.79

项目	年初余额					合计
	1 个月以内	1-3 个月	3 个月-1 年	1-5 年	5 年以上	
短期借款	-	59,767,547.80	50,000,000.00	-	-	109,767,547.80
应付票据及应 付账款	430,118,894.24	484,034,549.73	45,545,510.23	-	-	959,698,954.20
合计	430,118,894.24	543,802,097.53	95,545,510.23	-	-	1,069,466,502.00

##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6、 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7、 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8、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二、 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中山市欧普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中山	投资管理	250,000,000.00	46.05	46.05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无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王耀海与马秀慧

其他说明：王耀海与马秀慧为夫妻关系。截止本报告期末王耀海与马秀慧合计持有中山欧普 98.396% 股份；同时王耀海与马秀慧合计直接持有发行人本公司 36.73% 股份，为本公司的实际控制人。

**2、 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子公司的情况详见本附注“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浙江金陵光源电器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质控制人之一马秀慧的姐夫所控制之公司
江门金宏照明有限公司	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马秀慧之姐姐、外甥控制的企业
苏州欧普置业有限公司	本公司实质控制人所控制之公司
Jacob Schlejen	本公司之董事
Schlejen SLighting Consultancy BV	本公司董事 Jacob Schlejen 所控制之公司
苏州诚模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同一控股股东
大连卡莎慕玻璃艺术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成都新潮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参股公司

其他说明：无

## 5、关联交易情况

###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浙江山蒲照明电器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采购原材料	11,262,276.90	11,929,220.49
浙江金陵光源电器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56,082,008.01	54,897,493.08
江门金宏照明有限公司	采购原材料	16,031,397.88	1,747,443.00
Schlejen SLighting Consultancy BV	接受咨询服务	-	833,603.25
成都新潮传媒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投放广告	943,396.22	-
苏州诚模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委托模具开发	19,749,802.35	-
大连卡莎慕玻璃艺术股份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51,820.34	-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海欧普杰灯照明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	795,793.81
苏州欧普置业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	86,435.99	136,076.44
浙江山蒲照明电器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销售产品	-	10,256.41
苏州诚模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产品及提供劳务	9,253,276.34	1,598,099.34
苏州诚模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转让固定资产	-	14,771,313.72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海欧普杰灯照明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	8,108.11
苏州诚模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2,653,635.09	132,454.05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王耀海	房屋建筑物	95,400.00	57,184.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适用 不适用

###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907.34	1,135.44

##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苏州诚模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2,922,738.00	-	2,014,692.14	-
应收账款	苏州欧普置业有限公司	101,186.87	5,059.34	-	-
其他应收款	苏州诚模精密科技有限公司	2,862,016.46	-	-	-

##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浙江山蒲照明电器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2,661,785.12	2,167,012.68
应付账款	浙江金陵光源电器有限公司	11,078,297.92	6,326,384.00
应付账款	江门金宏照明有限公司	2,437,447.29	-
其他应付款	浙江山蒲照明电器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120,000.00	120,000.00
其他应付款	浙江金陵光源电器有限公司	200,000.00	100,000.00

##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三、 股份支付

##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币种:人民币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10,370,10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496,08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股票期权, 行权价格为 33.38 元/股, 合同剩余期限 62 个月;

	预留期权，行权价格为 31.57 元/股，合同剩余期限 71 个月； 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21.90 元/股或 26.28 元/股，合同剩余期限 62 个月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无

其他说明无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采用国际通行的 Black-Scholes 期权定价模型估计公司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采用授予日限制性股票收盘价格减去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作为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及可解锁的限制性股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33,224,191.22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33,224,191.22

其他说明

**(1) 2018 年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和期权**

2018 年 3 月 9 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2018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同意本公司向 148 人授予限制性股票总计为 217.14 万股，向 278 名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 484.98 万份，行权价格为每份 43.79 元。授予日后，共计 10 名激励对象由于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获授共计 1.2 万股限制性股票，12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全部期权权益，1 名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愿放弃认购部分期权权益，被放弃认购的股票期权合计为 5.52 万份。公司实际授予 266 人 479.46 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43.79 元/份；实际授予 138 人 215.94 万股限制性股票，授予价格为 21.90 元/股或 26.28 元/股，其中，按照每股 21.90 元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161.34 万股，按照每股 26.28 元授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为 54.60 万股。公司于 2018 年 5 月 29 日完成授予登记。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和期权的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行权期/解锁期	行权时间/解锁时间	可行权数量/可解锁数量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解锁期	自授予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1/6
第二个行权期/解锁期	自授予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1/6
第三个行权期/解锁期	自授予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1/6
第四个行权期/解锁期	自授予日起 48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60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1/6

第五个行权期/解锁期	自授予日起 60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72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1/6
第六个行权期/解锁期	自授予日起 7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8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1/6

### (2) 2018 年授予的预留股票期权

2018 年 11 月 26 日，公司分别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的议案》。同意公司以 2018 年 11 月 27 日为授予日，授予 11 名激励对象共计 132.99 万份股票期权，行权价格为 31.57 元/份。

本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预留股票期权的解除限售期及各期解除限售时间安排如下表所示：

行权期/解锁期	行权时间/解锁时间	可行权数量/可解锁数量比例
第一个行权期	自授予日起 1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2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1/6
第二个行权期	自授予日起 24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36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1/6
第三个行权期	自授予日起 36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48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1/6
第四个行权期	自授予日起 48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60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1/6
第五个行权期	自授予日起 60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72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1/6
第六个行权期/	自授予日起 72 个月后的首个交易日起至授予日起 84 个月内的最后一个交易日当日止	1/6

###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5、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 1、重要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 2、或有事项

####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 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适用 √不适用

**2、 利润分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302,425,502.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

经 2019 年 4 月 19 日本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批准 2018 年利润分配预案，拟以实施利润分配方案的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每 10 股派现金 4 元（含税）。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为 756,063,755 股，暂按此总股本为基数测算公司 2018 年度现金分红金额为 302,425,502.00 元。本预案尚待 2018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批准。2018 年度最终现金分红实际金额以实施利润分配的股权登记日总股本为基数。

**3、 销售退回**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本公司 2019 年 4 月 19 日第三届第五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的议案》，为促进公司加快技术改造，提升研发能力，促进技术创新，降低经营风险，进一步稳健反映经营效益，公司拟变更生产设备折旧年限，缩短部分生产设备的折旧年限，并于 2019 年 4 月 1 日开始适用。

## 十六、 其他重要事项

### 1、 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 2、 债务重组

适用 不适用

### 3、 资产置换

#### (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适用 不适用

####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 4、 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 5、 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本期注销的子公司 OPPL BRASIL COMÉRCIO DE PRODUTOS DE ILUMINAÇÃO LTDA. 在 2018 年未开展任何生产经营活动，故未产生终止经营利润。

### 6、 分部信息

####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目前经营业务分布主要体现在境外和境内，符合经营分部的认定，但根据分部报告确认的三个基本条件，境外公司的收入、利润及资产均未达到所有经营分部合计的 10%，因此报告期内公司不作分部报告披露。

####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7、 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太极湖集团湖北武汉太极湖水上游乐有限公司应收账款诉讼事项

太极湖集团湖北武汉太极湖水上游乐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太极湖公司)系本公司之客户,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其应收账款余额为 10,672,237.58 元,账龄三年以上;本公司在多次催款无果后,于 2014 年 12 月 30 日,对太极湖公司就其所欠货款事宜向湖北省十堰市中级人民法院起诉。2015 年 5 月 7 日,本公司向湖北省十堰市中级人民法院提出财产保全的申请,并将本公司之子公司欧普电器部分房屋建筑物及土地使用权为该项财产保全提供担保。2015 年 6 月 30 日,湖北省十堰市中级人民法院一审判决本公司胜诉,目前案件正在执行中,截止本报告报出日,本公司尚未收到任何款项,故基于谨慎性原则本公司对该项应收账款原已全额计提减值准备未作转回。2016 年 10 月 8 日,本公司向法院申请对其诉讼保全的担保物解除查封,2016 年 11 月 1 日,湖北省十堰市中级人民法院出具(2015)鄂十堰中执字第 00255-1 号执行裁定书,本公司之子公司欧普电器部分房屋建筑物及土地使用权解除查封。

##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 1、 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

## 总表情况

##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票据	983,419.00	956,158.00
应收账款	926,585,105.17	832,346,389.44
合计	927,568,524.17	833,302,547.4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应收票据

##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983,419.00	956,158.00
合计	983,419.00	956,158.00

##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0,672,237.58	1.12	10,672,237.58	100.00	-	10,672,237.58	1.23	10,672,237.58	100.00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940,547,030.54	98.32	13,961,925.37	1.48	926,585,105.17	843,445,119.16	97.30	11,098,729.72	1.32	832,346,389.44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5,351,236.08	0.56	5,351,236.08	100.00	-	12,762,824.39	1.47	12,762,824.39	100.00	-
合计	956,570,504.20	100.00	29,985,399.03	3.13	926,585,105.17	866,880,181.13	100.00	34,533,791.69	3.98	832,346,389.44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应收账款（按单位）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计提理由
太极湖集团湖北武当太极湖水上游乐有限公司	10,672,237.58	10,672,237.58	100.00	详见附注十六、（七）所述
合计	10,672,237.58	10,672,237.58	/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3 个月以内	138,258,689.97	-	-
3 至 6 个月	17,987,817.20	899,390.86	5.00
6 至 12 个月	4,899,495.25	489,949.53	10.00
1 年以内小计	161,146,002.42	1,389,340.39	0.86
1 至 2 年	8,814,827.27	1,762,965.45	20.00
2 至 3 年	10,277,273.07	5,138,636.54	50.00
3 年以上	5,670,982.99	5,670,982.99	100.00
合计	185,909,085.75	13,961,925.37	7.51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6,447,075.29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10,995,467.95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上海莱亭景观工程有限公司	货款	4,861,476.97	货款无法收回	经公司经营层审核批准	否
RUBA	货款	2,084,086.78	货款无法收回	经公司经营层审核批准	否

江苏雨润食品产业集团有限公司	货款	1,332,502.33	货款无法收回	经公司经营层审核批准	否
江苏翔森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货款	1,122,473.59	货款无法收回	经公司经营层审核批准	否
合计	/	9,400,539.67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无核销因关联交易产生的应收账款，其他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均为零星的应收尾款。

####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按欠款方集中度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应收账款汇总金额 782,826,128.51 元，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81.83%，相应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汇总金额 3,588,512.75 元。

####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2、其他应收款

### 总表情况

####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收利息	-	1,678,249.97
应收股利	-	-
其他应收款	15,058,826.81	121,061,015.47
合计	15,058,826.81	122,739,265.4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应收利息

####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借款利息	-	1,678,249.97
合计	-	1,678,249.97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其他应收款

##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	-	-	-	-	-	-	-	-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3,829,131.77	82.17	270,304.96	1.95	13,558,826.81	120,137,088.47	97.56	576,073.00	0.48	119,561,015.47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000,000.00	17.83	1,500,000.00	50.00	1,500,000.00	3,000,000.00	2.44	1,500,000.00	50.00	1,500,000.00
合计	16,829,131.77	100.00	1,770,304.96	10.52	15,058,826.81	123,137,088.47	100.00	2,076,073.00	1.69	121,061,015.47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其中：3 个月以内	4,088,592.61	-	-
3 至 6 个月	144,839.10	7,241.96	5.00
6 至 12 个月	53,950.00	5,395.00	10.00
1 年以内小计	4,287,381.71	12,636.96	0.29
1 至 2 年	8,800.00	1,760.00	20.00
2 至 3 年	-	-	-
3 年以上	255,908.00	255,908.00	100.00
合计	4,552,089.71	270,304.96	5.9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无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 (2). 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合并范围内应收单位款	771,593.74	97,731,264.22
保证金及押金等	8,505,448.32	7,015,360.62
员工备用金	3,527,596.50	1,331,399.55
代扣代缴的员工社保及公积金	2,784,624.86	2,621,822.88
应收其他单位款项	1,239,868.35	14,437,241.20
合计	16,829,131.77	123,137,088.47

## (3).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285,677.0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20,091.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无核销因关联交易产生的其他应收款，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均为零星的应收尾款，无需要特别披露的重要其他应收款。

####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汉庭星空（上海）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保证金	900,000.00	3 年以上	5.35	-
步步高置业有限责任公司	履约保证金	900,000.00	2-3 年	5.35	-
上海民殷实业有限公司	押金	671,461.90	3-6 个月、3 年以上	3.99	-
北京京东世纪贸易有限公司	押金	535,000.00	2-3 年	3.18	-
浙江省杭州市中级人民法院	押金	500,000.00	3-6 个月	2.97	-
合计	/	3,506,461.90		20.84	-

####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986,581,890.37	-	986,581,890.37	680,397,131.78	-	680,397,131.78
合计	986,581,890.37	-	986,581,890.37	680,397,131.78	-	680,397,131.78

##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苏州欧普照明有限公司	280,000,000.00	-	-	280,000,000.00	-	-
上海尚隆照明有限公司	79,180,696.65	-	-	79,180,696.65	-	-
欧普照明电器(中山)有限公司	50,000,000.00	-	-	50,000,000.00	-	-
上海乾隆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9,404,841.13	-	-	9,404,841.13	-	-
上海酷普照明有限公司	22,091,537.29	-	-	22,091,537.29	-	-
欧普灯饰(中山)有限公司	12,544,066.41	-	12,544,066.41	-	-	-
欧普照明国际控股有限公司	90,842,975.00	-	-	90,842,975.00	-	-
OPPLE BRASIL COMÉRCIO DE PRODUTOS DE ILUMINAÇÃO LTDA.	6,071,175.00	-	6,071,175.00	-	-	-
欧普道路照明有限公司	8,500,000.00	-	-	8,500,000.00	-	-
上海欧普杰灯照明有限公司	8,411,840.30	-	-	8,411,840.30	-	-
上海欧普为尚建材有限公司	1,000,000.00	-	-	1,000,000.00	-	-
上海普诗照明有限公司	550,000.00	-	-	550,000.00	-	-
上海豪时照明有限公司	5,000,000.00	-	-	5,000,000.00	-	-
欧普灯饰销售有限公司	5,000,000.00	-	-	5,000,000.00	-	-
欧普智慧照明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	-	100,000,000.00	-	-
上海欧普先亨建材有限公司	600,000.00	-	600,000.00	-	-	-
上海靓纯照明有限公司	600,000.00	-	-	600,000.00	-	-
上海欧普准凌建材有限公司	600,000.00	-	600,000.00	-	-	-
欧普集成家居有限公司		1,000,000.00	-	1,000,000.00	-	-
欧普(江门)节能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0	-	10,000,000.00	-	-

欧普（中山）智能科技有限公司		300,000,000.00	-	300,000,000.00	-	-
苏州欧普智能照明有限公司		15,000,000.00	-	15,000,000.00	-	-
合计	680,397,131.78	326,000,000.00	19,815,241.41	986,581,890.37	-	-

说明：

1、2018 年 9 月，OPPLE BRASIL COMÉRCIO DE PRODUTOS DE ILUMINAÇÃO LTDA. 注销，减少投资 6,071,175.00 元；

2、2018 年 12 月，本公司拟注销欧普灯饰（中山）有限公司、上海欧普先亨建材有限公司、上海欧普准凌建材有限公司，分别收回欧普灯饰（中山）有限公司、上海欧普先亨建材有限公司、上海欧普准凌建材有限公司投资款 12,544,066.41 元、600,000.00 元、600,000.00 元，截止 2018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公司的注销手续尚未完成。

##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无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 (1). 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083,309,026.89	6,263,855,907.25	6,997,349,741.09	4,982,970,204.08
其他业务	11,955,511.99	6,297,481.06	7,080,505.84	2,167,442.55
合计	8,095,264,538.88	6,270,153,388.31	7,004,430,246.93	4,985,137,646.63

其他说明：无

##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0,690,712.37	29,133,764.18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	285,008.27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8,615,241.41	3,601,300.00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687,278.79	-16,608,771.08
处置理财产品投资收益	150,141,299.34	107,159,083.55
合计	151,529,491.51	123,570,384.92

##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八、 补充资料

### 1、 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1,745,686.56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01,652,339.15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66,965,912.91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4,859,163.19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9,289,856.89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160,197,535.32
所得税影响额	-41,856,501.28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27,034.76
合计	302,826,957.98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2、 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22.67	1.19	1.19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15.04	0.79	0.79

### 3、 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 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法定代表人、主管财务工作负责人和会计机构负责人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的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公司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上公开披露的所有文件。

董事长：王耀海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9 年 4 月 19 日

###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